

公司代码：600834

公司简称：申通地铁

#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彤、董事总经理金卫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高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本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6元（含税），预计分配红利合计21,959,567.63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16%。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情请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 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申通地铁	指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久事公司	指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申通地铁集团	指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城投控股	指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申凯公司	指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指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商业保理公司	指	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
申通鉴衡公司	指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申电通公司	指	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爱观合资公司	指	上海爱观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凯奥雷斯	指	法国凯奥雷斯集团
申嘉合资公司	指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建元基金	指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实保理公司	指	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衡山酒店公司	指	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川发轨交	指	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川发申凯	指	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	指	上海申通轨道交通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八号线三期公司	指	上海轨道交通八号线三期发展有限公司
隧道设计院	指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运一公司	指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运二公司	指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运三公司	指	上海地铁第三运营有限公司
运四公司	指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磁浮公司	指	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申通中车公司	指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原名为申通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资产公司	指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指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置业公司	指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申嘉线公司	指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十二号线公司	指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十四号线公司	指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十六号线公司	指	上海轨道交通十六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发车准点率	指	地铁运营的准点发车次数与总发车次数的比值
运行图兑现率	指	列车实际开行列次与计划开行列次之比
4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指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6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指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申通地铁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SHENTONG METRO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ENTONG METR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叶彤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斯惠	朱颖
联系地址	上海市虹莘路3999号F栋9楼	上海市虹莘路3999号F栋9楼
电话	021-54259971	021-54259953
传真	021-54257330	021-54257330
电子信箱	sunsihui@shtmetro.com	zhuying@shtmetro.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48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莘路3999号F栋9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3
公司网址	HTTP://WWW.SHTMETRO.COM
电子信箱	600834@shtmetro.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莘路3999号F栋9楼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申通地铁	600834	无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13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海龙、金园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343,133,079.14	348,499,297.51	-1.54	301,365,21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810,744.58	72,388,872.87	0.58	73,820,34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270,245.41	67,268,441.75	2.98	69,503,70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4,046.61	618,193,361.46	-87.52	-115,519,738.17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4,111,756.30	1,583,703,325.55	3.18	1,534,113,305.63
总资产	2,609,350,281.72	2,945,440,768.51	-11.41	2,845,175,583.15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2521	0.151637	0.58	0.154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2521	0.151637	0.58	0.1546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5104	0.140911	2.98	0.1455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4.64	减少0.15个百分点	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8	4.31	减少0.03个百分点	4.6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上期一号线项目提前结束，收回一号线售后回租项目本金所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6,249,764.07	80,226,439.67	89,308,273.97	97,348,60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80,415.65	18,446,589.65	20,105,475.01	16,078,26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240,031.24	18,117,290.77	19,797,153.18	15,115,77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229,281.08	-37,022,741.33	152,048,584.84	97,357,484.1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3,776.14			-256.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60,365.19		6,875,944.80	6,036,683.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1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7,193.59		8,418.65	104,538.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6,249.48		1,050,437.46	1,535,241.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2,646.81		713,494.87	1,199,087.19
合计	3,540,499.17		5,120,431.12	4,316,636.7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城投控股	1,586,928.54	1,536,733.72	-50,194.82	42,472.54
爱建集团	163,024.16	133,120.32	-29,903.84	5,305.52
上海环境	1,755,134.13	1,244,904.51	-510,229.62	13,940.70
合计	3,505,086.83	2,914,758.55	-590,328.28	61,718.76

##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是上海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和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收官之年，也是上海地铁跨越 800 公里超大规模网络，推进“三个转型”高质量发展迈入新阶段的关键之年。2022 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党的领导，积极落实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贯彻落实行业精神，聚焦主责主业，坚定发展信心，坚决贯彻战略安排，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完成年初预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
总资产	2,609,350,281.72	2,945,440,768.51	-11.41
总负债	952,336,952.48	1,345,647,108.97	-29.23
资产负债率	36.50%	45.69%	减少 9.19 个百分点
净资产	1,657,013,329.24	1,599,793,659.54	3.58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幅度 (%)
营业收入	343,133,079.14	348,499,297.51	-1.54
营业成本	229,158,211.66	245,855,914.93	-6.79
投资收益	41,241,623.90	50,968,473.49	-19.08
净利润	77,171,983.53	78,907,952.22	-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4,046.61	618,193,361.46	-87.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16,339.77	-1,248,513.33	15,66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848,198.88	-48,334,843.83	-836.90

2022 年公司经营较为平稳。总负债减少是由于本期长期借款结清。营业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收入下降。营业成本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融资租赁公司融资利率下降，以及部分对外借款结清，计入成本的利息费用大幅下降。本期收回对于建元基金的部分实缴出资金额，导致投资收益下降。净利润较上一年度略有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上期一号线项目提前结束，收回一号线售后回租项目本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收回建元基金的部分实缴出资金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偿还债务增加。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行业范畴内的道路运输业。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详见本节/五/(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及本节/六/(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行业范畴内的道路运输业。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有：公共交通运维管理业务，新能源相关业务，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

2019 年，公司开展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申凯公司 51% 股权，申凯公司主营业务系接受公共交通业主委托，为其提供公共交通相关运营与维护管理服务，报告期内为无人驾驶地铁、机场捷运系统以及有轨电车三种不同模式的轨道交通工具提供运维管理服务。

##### 1、申凯公司的经营模式：

申凯公司目前主要为无人驾驶地铁、机场捷运系统以及有轨电车三种不同模式的轨道交通工具提供运营和维保相关服务，总体而言，公司提供的运维管理服务在项目筹备阶段及运营阶段分别如下：

### （1）筹备阶段

筹备阶段的服务内容主要包括：编制运营与维护计划、人员招募/培训、各类规章制度及体系建立、建设期工程介入、各系统调试、系统验收及接管、物资筹备、空车试运行及演练、组织专家评审、后勤保障等工作。

### （2）运营阶段

运营阶段的服务内容主要如下：

- 1) 各类调度组织管理，包括行车调度、电力调度、环控调度、FAS/BAS 监控、施工管理等；
- 2) 列车乘务管理，包括列车驾驶、到站清客、列车故障及其他应急处置等；
- 3) 车站服务管理，包括到站清客、客流疏导、旅客返流引导、应急处置等；
- 4) 应急处置与抢险指挥；
- 5) 后勤保障管理，包括物资供应、库存管理、危险品管控、清洁与清运管理等；
- 6) 对车辆及固定设施设备（包括轨道系统、供电系统、信号系统、控制中心、车站设备、车辆段维保设施与设备以及对外连接设施等）进行日常预防性维护和矫正性维修保养；
- 7) 根据列车实际运营情况，为业主提供大架修方案。

申凯公司盈利模式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与业主事先约定总包价格以及支付方式，相关运维成本由申凯公司自行承担，申凯公司赚取合同价格与成本之间的差价，即“固定总包价”模式；另一类是约定按运维成本加成固定比例的管理服务费作为合同金额，由业主方按约定的方式支付，即“成本加成”模式。

2、新能源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领域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及充电桩等相关业务。新能源公司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为：（1）分布式光伏项目。新能源公司在上海地铁各车辆基地的屋顶上投建光伏项目，所发电量主要提供给各家地铁运营单位使用，并向其收取电费。（2）充电桩项目。新能源公司已在莲花路上盖物业及部分基地停车场投建充电桩项目，为新能源汽车提供充电服务，并向其收取费用。

3、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拥有融资租赁业务资格，经营范围涵盖“商业保理”。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依法、合规地分类开展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公司拟调减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的注册资本规模 3.6 亿元，同时出资 3.6 亿元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十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和公司“关于减少全资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并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关于减少全资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编号：临 2022-042）、公司关于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公告（编号：临 2022-041）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2-049）。

### 4、此外，公司产业投资业务有：

（1）合资子公司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开展轨道交通产品认证、技术检测、咨询等业务。

（2）合资子公司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等业务。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合资公司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股权划转的议案”。同意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无偿划转给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自动化集团有限公司。

此外，公司还投资了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申凯公司主营业务系接受公共交通业主委托，为其提供公共交通相关运营与维护管理服务，报告期内为无人驾驶地铁、机场捷运系统以及有轨电车三种不同模式的轨道交通工具提供运维管理服务。

申凯公司股东方凯奥雷斯是全世界最大的城市公共交通运营商之一，服务遍及全球 16 个国家，擅长多模式交通系统联运并有丰富的成功案例；公司可以充分发挥大股东申通地铁集团在上海轨道交通行业的资源优势。公司大股东申通地铁集团建设并运营世界上最大的地铁网络之一上海地铁，拥有业内领先的技术经验。申凯公司的合资成立充分嫁接了凯奥雷斯在多模式交通运营管理领域的国际化经验、公司和大股东申通地铁集团在地铁全生命周期管理上的先进技术及中国本土化优势。在公共交通运维过程中，申凯公司对标国际领先的行业管理理念和管理标准，通过扁平化管理、高度岗位复合、成熟的运维流程，实现运营和采购成本的体系化管控。

申凯公司设立商务部进行业务开拓，通过参加行业会议、多渠道接洽潜在客户等方式进行商务拓展，同行业内众多轨道交通行业上游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申凯公司参与了长三角一体化和粤港澳大湾区一体化区域发展，并于本报告期内不断拓展相关业务，和四川发展轨道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新能源公司，发挥轨道交通基地屋顶资源优势，进行光伏项目建设，并对轨道交通进行节能改造，开展节能环保业务，发展绿色能源经济。新能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科技、节能环保科技等业务。新能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分析：上海轨道交通网络已成规模，具有大量的轨道交通车辆基地屋顶资源可以作为光伏电站建设资源。新能源公司租用这些屋顶进行光伏项目建设，能更好挖掘上海轨道交通网络的优势，形成有自身行业特点的业务模式；上海轨道交通网络有很大的能耗需求，以及节能改造潜力。新能源公司建设光伏电站向上海轨道交通行业内的单位售电，为新能源公司的业务开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机遇；新能源公司租赁管理申通地铁集团下属单位既有光伏项目，可以使新能源公司成为申通地铁集团内唯一的光伏项目建设和管理主体。新能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支持鼓励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政策，通过整合既有资源建设充电桩示范站。

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根据《商务部税务总局关于确认世欣合汇租赁有限公司等企业为第十二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通知》（商流通函[2014]384 号）被确定为第十二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获得融资租赁业务资格。2016 年 9 月，融资租赁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增加经营范围“商业保理”。2022 年 9 月，为进一步依法、合规地分类开展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公司拟调减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的注册资本规模 3.6 亿元，同时出资 3.6 亿元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3.43 亿元，同比 2021 年减少 1.54%，整体保持较为平稳。

2022 年各业务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 业务板块一、公共交通运维管理业务

2022 年是“十四五”的关键之年，申凯公司在保证现有线路安全运营的同时，立足长三角，积极拓展国内及海外市场，上半年完成了与四川发展轨道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就成立合资公司的合同签署，10 月底完成了合资公司的注册，并就该合资公司未来运营事宜与川发轨交展开调研，在积极拓展上海以外市场方面，再次迈出坚实的一步。此外，申凯公司还完成了浦东机场捷运项目的展延工作，并持续跟踪国内文旅轨交、中低运量及国外无人驾驶轨交等项目。2022 年申凯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2.39 亿元。

除积极进行市场业务拓展外，在运维管理优化方面，申凯公司 2022 年结合数字化及新技术，持续提升网络运维水准及系统的可用性、可靠性，如采用无人机代替人工巡检以提高巡检效率，并第一时间获取系统设备状态。在运营安全保障方面，申凯公司深入学习二十大报告中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积极落实专项攻坚，全面提升安全管理，强化安全教育培训，扎实推进各项安全生产保障工作。

申凯公司目前主要运营三个项目，分别是上海地铁浦江线项目、松江有轨电车项目、浦东机场捷运项目。2022 年这三个项目的运营情况如下：

**上海地铁浦江线：**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浦江线自开通运营以来保持安全运营 1671 天，运营情况良好。2022 年全年浦江线运营总里程 51.74 万公里，共计开行 83760 列次，运行图兑现率 99.70%，发车准点率 99.81%，总客流 781.90 万人次，日均客流达 2.60 万人次，单日最高客流发生在 2022 年 2 月 28 日 4.05 万人次。浦江线 2022 年运营安全形势平稳可控。

**松江有轨电车：**

2022 年，松江有轨电车运营情况良好，运营安全无事故。2022 年全年，松江线运营总里程 177.27 万公里，共计开行 91986 列次，运行图兑现率 99.98%，发车准点率 99.96%，两条线总客流 558.64 万人次，两条线日均客流 1.84 万人次，单日最高客流发生在 2022 年 2 月 25 日 3.27 万人次。

**浦东机场捷运线：**

2022 年，捷运系统运营情况良好，运营安全无事故。2022 年全年载客运营里程达 45.32 万公里，共计开行载客列车 258321 列次，线路发车准点率 99.8%，运行图兑现率 99.8%，累计运送乘客 681.04 万人次，日均客流达 1.87 万人次，单日最高客流发生在 2022 年 2 月 18 日 6.55 万人次。

指标/线路	上海地铁浦江线	松江有轨电车	浦东机场捷运线
客运量（万人次）	781.90	558.64	681.04
完成运营里程（万公里）	51.74	177.27	45.32
实际开行列车数（列次）	83,760	91,986	258,321
运行图兑现率（%）	99.70%	99.98%	99.8%
发车准点率（%）	99.81%	99.96%	99.8%
重大运营事故发生次数（次）	0	0	0

此外，由申凯公司参股的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目前运营了嘉兴市有轨电车一期工程示范段。2022 年全年累计运送乘客 107.76 万人次。

	总资产（万元）	归母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归母净利润（万元）	客运量（万人次）
2021 年	8446	3284	23129	1330	3824
2022 年	11854	4174	23889	890	2022
年增长率	40.35%	27.10%	3.28%	-33.11%	-47.13%

**业务板块二、新能源业务**

新能源公司在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2827.36 万元，同比增长约 74%，主要来源于光伏项目的电费收益，且公司 2022 年投资新建的第四期 6.7MWp 光伏项目已顺利并网发电。

**光伏业务方面：**

截止报告期末，新能源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光伏电站规模约为 42.8MWp，该装机容量目前在全国轨道交通领域排名第一。2022 年全年发电总量约 4096.71 万 kWh，节约标煤约 11461.78 吨，减少 CO2 排放约 17206.19 吨。公司着力通过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优化远程监控系统，使得自建和受托管理光伏项目的发电效率保持较高水平。具体包括：

(1) 受托管理申通地铁集团既有的 10MWp 光伏项目，2022 年实际发电量约 1043.09 万 kWh，同比增长约 2%；

(2) 2019 年投建的一期 6.6MWp 光伏项目，2022 年实际发电量约 751.08 万 kWh，与 2021 年基本持平；

(3) 2020 年投建的二期 7.4MWp 光伏项目，2022 年实际发电量约 880.29 万 kWh，同比增长约 3.2%；

(4) 2021 年投建的三期 12.1MWp 光伏项目，2022 年实际发电量约 1422.25 万 kWh（首年发电量）。

公司在建设优质示范光伏项目的同时，也着重塑造其社会效应，先后被国内外多家主流媒体报道并广受好评。2022年2月，“上海地铁光伏发电项目受国际主流媒体关注”案例荣获中共上海对外办公室颁发的上海市第十六届“银鸽奖”（2021年度）优胜奖。此外，新能源公司投建的上海地铁分布式光伏发电（一期、二期、三期）项目还获得上海市交通工程学会科学技术三等奖。

新能源公司围绕“地铁+光伏”的业务发展理念，探索和分析新技术和新政策对轨道交通双碳战略的影响。除了技术成熟的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外，新能源公司还开展专项课题研究，拓展光伏迭代产品在轨道交通的应用场景，对高架车站、线路声屏障等光伏系统开展调研。同时，随着既有存量光伏电站将越来越多，对光伏电站的后期运维需求同样越来越大。截止2022年底，上海地铁光伏装机容量已达到42.8兆瓦，具有一定的规模示范效应。在此基础上，新能源公司拟开展光伏智能运维的实际运用并组建运维技术团队。目前，新能源公司正在与上海环交所就碳普惠政策在轨道交通领域应用落地，开展专题研究。公司希望通过参与碳市场交易，将绿色出行减排量的经济价值反馈给每位乘客，提升市民绿色出行的积极性。

序号	光伏项目	发电量
1	受托管理的 10MWp 光伏项目	1043.09 万 kWh
2	2019 年一期投建的 6.6MWp 光伏项目	751.08 万 kWh
3	2020 年二期投建的 7.4MWp 光伏项目	880.29 万 kWh
4	2021 年三期投建的 12.1MWp 光伏项目	1422.25 万 kWh
合计	36.1MWp	4096.71 万 kWh

#### 充电桩业务方面：

新能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支持鼓励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政策，以轨道交通网络为主动脉构建起公共交通出行的纽带，通过整合既有资源建设充电桩示范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建莲花路站商业综合体和申通地铁集团维保后勤充电桩 1、2 期项目，共建成 110 根充电桩，确保已上线的充电场站全部纳入平台管理并确保其安全运营。2022 年，充电桩累计充电量 28 万度电，提供充电服务 2.6 万余次。

新能源公司通过充分调研充电市场的痛点、难点，深挖上海轨道交通内部场地资源，利用上海轨道交通网络化的优势，打造“地铁+充电”新模式。充电场站建成后，新能源公司将通过规范高效持续的高服务品质为广大市民和出租车司机提供充电服务。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发电量（万度）
2021年	12626	3933	1622	575	2634
2022年	16998	5002	2827	1069	4097
年增长率	34.62%	27.18%	74.34%	85.81%	55.55%

#### 业务板块三、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

报告期内，融资租赁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7580.44 万元。

2022 年，融资租赁公司全年聚焦轨道交通上下游，跟踪调研了 17 个项目，完成其中 10 个项目评审。落实投放 4 个新增项目，5 个展期项目。当年新增客户 2 家，累计投放金额 5.23 亿元。为积极响应监管要求，融资租赁公司运用数字化赋能业务发展，成功上线并试运行了在线业务管理系统。主动制定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分设经营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启动商业保理公司工商设立的实施工作。

公司严守资金安全底线，牢固树立风险防控意识，完成了 2021 年下半年和 2022 年上半年的投后检查工作，实现了投后检查的全覆盖。在原有工作基础上，将风控合规部对项目的投后跟踪评价纳入

投后检查工作体系内，优化了投后检查流程，提升了投后检查质量。对重点项目提前开展了到期履约的谈判工作，确保了项目到期顺利还款。

2021-2022年融资租赁公司主要财务、业务指标比较情况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新增投放（万元）
2021年	161803	68168	10079	3742	26600
2022年	118112	72329	7580	4161	52350
年增长率	-27.00%	6.10%	-24.79%	11.20%	96.80%

#### 业务板块四、产业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有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投资情况详见第三节/五/（五）投资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合计 4124.16 万元。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上述投资项目的风险管理工作。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43,133,079.14	348,499,297.51	-1.54
营业成本	229,158,211.66	245,855,914.93	-6.79
销售费用	4,654,782.24	5,058,865.50	-7.99
管理费用	38,342,774.00	40,001,566.08	-4.15
财务费用	12,546,720.14	7,422,786.14	69.03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4,046.61	618,193,361.46	-87.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16,339.77	-1,248,513.33	15,66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848,198.88	-48,334,843.83	-836.9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融资租赁公司业务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融资租赁公司融资利率下降，以及部分对外借款结清，计入成本的利息费用大幅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业务宣传费及服务费金额较大，本期相关事项支出有所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办公、招待、差旅等相关事项支出有所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发行 6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导致利息费用上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上期一号线项目提前结束，收回一号线售后回租项目本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建元基金的部分实缴出资金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偿还短期融资券及短期借款。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运营维护管理	238,888,002.23	216,759,672.07	9.26	3.28	7.09	减少 3.22 个百分点
新能源	28,273,625.23	9,763,149.63	65.47	74.34	53.04	增加 4.80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75,804,364.13	16,686,424.42	77.99	-24.79	-65.57	增加 26.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运营维护管理	238,888,002.23	216,759,672.07	9.26	3.28	7.09	减少 3.22 个百分点
新能源	28,273,625.23	9,763,149.63	65.47	74.34	53.04	增加 4.80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75,804,364.13	16,686,424.42	77.99	-24.79	-65.57	增加 26.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	343,133,079.14	229,158,211.66	33.22	-1.54	-6.79	增加 3.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营	343,133,079.14	229,158,211.66	33.22	-1.54	-6.79	增加 3.76 个百分点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新能源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公司 2021 年投建的 12.1 兆瓦光伏项目已于 2021 年底顺利并网发电，2022 年运行稳定，达到预计发电量水平；2022 年上海市辐照量较往年同期上涨明显，使得光伏系统整体发电量上升；公司通过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优化远程监控系统，使得项目发电效率保持较高水平。

新能源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 2021 年投建的 12.1 兆瓦光伏项目已于 2021 年底顺利并网发电，并于 2022 年起计提折旧；截止 2021 年底，公司实际持有和管理的光伏电站总装机容量已达 36 兆瓦，相对应的日常运维成本也随之增加。

融资租赁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借款，同时借款利率下降。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海博西虹桥冷链物流园项目二期工程施工合同》应收账款 6.78 亿元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60,364.68	7,243.27	3,490.35	53,121.41	是	
《上海市轨道交通市域线崇明线一期工程 108 标段(盾构南港段)工程施工合同》应收账款 10.96 亿元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35,722.25	325.08	325.08	35,397.17	是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运营维护管理	委托运营成本	208,222,042.75	96.06	187,456,612.71	92.61	11.09	
	备品备件销售成本	5,494,669.71	2.53	10,748,361.42	5.31	-48.88	2022年7月起执行的是新签合同，新合同约定“根据实际备品备件到货和验收情况按实结算”，原合同是约定金额。
	技术咨询服务成本	3,042,959.61	1.41	4,202,826.79	2.08	-27.60	
新能源	资产使用费	1,769,911.56	18.13	1,769,911.56	27.74	0.00	
	运维费	2,263,435.93	23.18	1,562,826.44	24.50	44.83	新增2021年并网的光伏项目运维成本
	折旧费	5,100,964.13	52.25	2,676,584.76	41.96	90.58	新增2021年并网的光伏项目折旧
	租赁费	471,294.80	4.83	273,549.66	4.29	72.29	新增2021年并网的光伏项目屋顶租赁费
	其他费用	157,543.21	1.61	96,464.52	1.51	63.32	新增2021年并网的光伏项目保险费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营业成本	16,686,424.42	100.00	48,464,250.86	100.00	-65.57	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借款，同时借款利率下降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运营维护管理	委托运营成本	208,222,042.75	96.06	187,456,612.71	92.61	11.09	
	备品备件销售成本	5,494,669.71	2.53	10,748,361.42	5.31	-48.88	
	技术咨询服务成本	3,042,959.61	1.41	4,202,826.79	2.08	-27.60	
新能源	资产使用费	1,769,911.56	18.13	1,769,911.56	27.74	0.00	
	运维费	2,263,435.93	23.18	1,562,826.44	24.50	44.83	新增2021年并网的光伏项目运维成本
	折旧费	5,100,964.13	52.25	2,676,584.76	41.96	90.58	新增2021年并网的光伏项目折旧
	租赁费	471,294.80	4.83	273,549.66	4.29	72.29	新增2021年并网的光伏项目屋顶租赁费
	其他费用	157,543.21	1.61	96,464.52	1.51	63.32	新增2021年并网的光伏项目保险费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营业成本	16,686,424.42	100.00	48,464,250.86	100.00	-65.57	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借款，同时借款利率下降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8,022.7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1.6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8,164.1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3.7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788.9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6.2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4,654,782.24	5,058,865.50	-7.99	
管理费用	38,342,774.00	40,001,566.08	-4.15	
财务费用	12,546,720.14	7,422,786.14	69.03	主要系本期发行 6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导致利息费用上升。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00,656.49	70,269.38	13,704.96	本期收到的所得税及增值税退税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852,214.63	831,125,420.20	-39.02	上期收回一号线项目本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298,777.10	40,354,814.74	32.08	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994,963.75	282,720,545.52	83.22	本期保理业务投放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093,148.19	558,934,173.01	44.04	本期保理业务投放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4,046.61	618,193,361.46	-87.52	主要是由于上期一号线项目提前结束，收回一号线售后回租项目本金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0.00	不适用	本期收回建元基金的部分实缴出资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092,868.76	59,141,868.69	312.72	主要为本期收回建元基金的部分实缴出资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409,528.99	45,690,382.02	-35.63	新能源光伏项目工程款减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67,000.00	14,700,000.00	38.55	主要为本期购买大额存单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16,339.77	-1,248,513.33	15,663.82	主要为本期收回建元基金的部分实缴出资额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0.00	不适用	本期申凯合并子公司吸收投资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0.00	不适用	本期申凯合并子公司吸收投资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5,345,888.78	556,225,188.78	87.94	本期偿还债务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78,186.57	65,975,589.63	-42.44	一号线贷款结清，导致租赁公司本期付息减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6,125,000.00	-100.00	本期申凯未支付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6,152.29	3,232,771.02	50.84	本期租赁负债支付的租金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8,200,227.64	625,433,549.43	73.99	主要为本期偿还债务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848,198.88	-48,334,843.83	-836.90	主要为本期偿还债务增加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377,811.91	568,610,002.01	-131.90	主要为本期经营活动往来款净额减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459,019.34	166,849,017.33	340.79	融资租赁一号线项目于2021年度提前结清，收回款项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340,468.18	0.01	110,442.65	0.00	208.28	正常经营变动
其他应收款	2,594,177.67	0.10	1,836,212.68	0.06	41.28	本期代垫款增加
存货	22,521,756.27	0.86	16,981,551.97	0.58	32.62	本期申凯库存商品增加
合同资产	8,303,751.31	0.32	4,692,702.05	0.16	76.95	本期申凯运维合同收入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5,257,020.67	24.73	347,863,047.47	11.81	85.49	一年内到期保理业务需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其他流动资产	36,948,252.89	1.42	190,176,169.59	6.46	-80.57	一年内到期保理业务需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债权投资	10,617,000.00	0.41	0.00	0.00	不适用	本期购买大额存单
长期股权投资	29,097,549.64	1.12	22,193,394.50	0.75	31.11	本期对子公司追加投资
无形资产	113,510.17	0.00	175,421.96	0.01	-35.29	无形资产折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2,173,858.59	0.07	-100.00	本期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完毕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4,382.61	0.14	2,572,061.04	0.09	37.03	本期确认资产减值准备以及预计负债造成递延所得税差异
短期借款	0.00	0.00	149,976,223.06	5.09	-100.00	本期短期借款到期偿还
应付账款	81,364,156.65	3.12	57,514,415.91	1.95	41.47	本期申凯应付供应商款增加
合同负债	122,080.49	0.00	0.00	0.00	不适用	本期申凯预收款确认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119,259.50	0.62	12,091,563.15	0.41	33.31	已计提未发放的年终奖及社保缓交余额增加
应交税费	9,786,391.89	0.38	21,899,272.75	0.74	-55.31	主要为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7,901.50	0.13	489,454,072.82	16.62	-99.31	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结清
其他流动负债	608,361,991.51	23.31	403,483,333.34	13.70	50.78	本期兑付超短期融资券 4

						亿元，增加超短融债券 6 亿元
流动负债合计	860,266,692.23	32.97	1,275,820,712.96	43.32	-32.57	主要为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结清
长期借款	71,072,792.19	2.72	45,784,198.72	1.55	55.23	本期对外融资增加
预计负债	665,000.00	0.03	0.00	0.00	不适用	申凯公司部分合同亏损
递延收益	2,521,247.04	0.10	1,765,980.00	0.06	42.77	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4,689.64	0.02	1,398,680.22	0.05	-64.6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以及固定资产折旧造成递延所得税差异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070,260.25	3.53	69,826,396.01	2.37	31.86	主要为本期对外融资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22,901,572.94	0.88	16,090,333.99	0.55	42.33	申凯公司持续盈利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3,159.16	履约保函保证金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轨道交通行业分析：

十四五期间，我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迎来了快速发展的黄金时期。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内地累计有 55 个城市投运城轨交通线路达到 10291.95 公里，其中，地铁 8012.85 公里，占比 77.85%。2022 年新增南平、金华、南通、台州、黄石 5 个城轨交通运营城市，其中，南通为地铁运营城市，南平、黄石为有轨电车运营城市，金华、台州为市域快轨运营城市。另有 20 个城市有城轨交通新线、新段或既有线路延长项目开通运营。2022 年共计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长度 1085.17 公里。新增运营线路 25 条，新开后通段或既有线路的延伸段 25 段，新开通运营车站 622 座。

而公司所在的上海轨道交通行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轨道交通全网络运营里程为 831 公里，线路 20 条，运营车站达到 508 座，换乘车站达到 83 座。2022 年，上海地铁全年路网共运送乘客 22.79 亿人次，日均客流 640.24 万人次，地铁出行客流占到全市公共交通比例超 73%。上海已成为世界轨道交通路网规模最大的城市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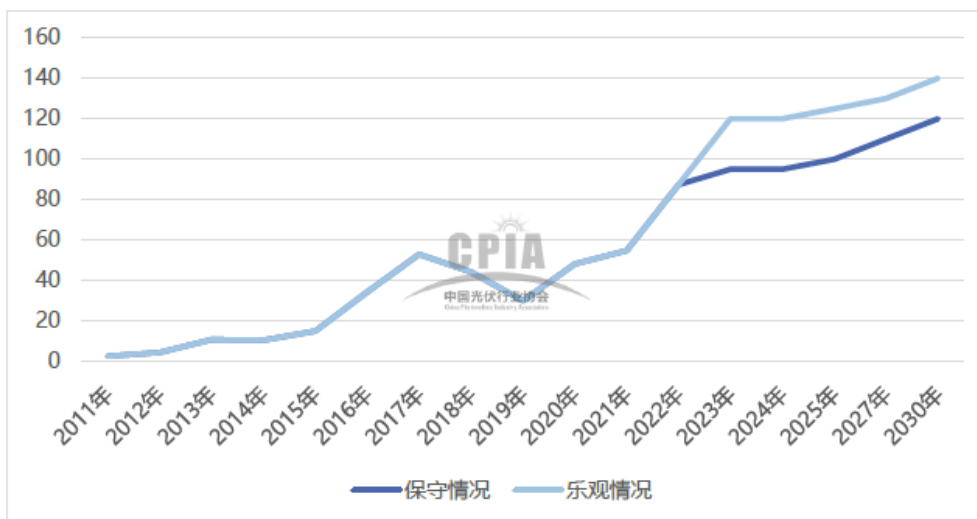
#### 2、光伏及节能环保行业分析：

##### (1) 2022 年中国光伏行业分析

全球已有多个国家提出了“零碳”或“碳中和”的气候目标，发展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全球共识，再加上光伏发电在越来越多的国家成为最有竞争力的电源形式，预计全球光伏市场将持续高速增长。2022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预计达到 230GW，创历史新高。未来，在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和全球绿色复苏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全球光伏新增装机仍将快速增长。

2022 年，国内光伏新增装机 87.41GW，同比增加 59.3%，其中，分布式光伏装机 51.11GW，占全部新增光伏发电装机的 58.5%。2022 年户用装机达 25.25GW，占 2022 年我国新增光伏装机的 28.9%。（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2011-2022 年国内光伏年度新增装机规模以及新增规模预测（单位：GW）



## (2) 2022 年中国节能环保行业分析

2022 年国内外形势更为复杂多变，地缘政治、极端天气、能源市场震荡等因素叠加，对全球应对气候变化产生深远影响。各国将能源安全作为优先事项，欧洲多国重启煤电以缓解能源危机，化石能源消费出现回摆。但总体看，全球绿色低碳转型的方向不会改变。

从国内看，我国统筹经济发展、能源安全与低碳转型的压力不断加大，但“双碳”工作仍然在稳步推进。党的二十大提出，要立足我国能源资源禀赋，坚持“先立后破”，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一年来，我国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各部门先后出台能源转型、节能降碳增效、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等领域政策文件 40 余项，各地区、各行业结合实际细化碳达峰行动方案，落实举措进一步健全，“双碳”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 (3) 2022 年中国充电桩行业分析

2022 年我国充电基础设施数量达到 520 万台，同比增长近 100%。其中，私人充电基础设施增长约 190 万台，同比上升 225.5%，累计数量超过 340 万台；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增长约 65 万台，同比上涨 91.6%，累计数量达到 180 万台，其中直流充电桩 76.1 万台、交流充电桩 103.6 万台，月均新增公共充电桩约 5.4 万台。2022 年公共充电站增量为 3.7 万座，保有量为 11.1 万座。

充电基础设施与电动汽车对比情况，2022 年 1~12 月，充电基础设施增量为 259.3 万台，新能源汽车销量 688.7 万辆，充电基础设施与新能源汽车继续爆发式增长。桩车增量比为 1: 2.7，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能够基本满足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

## 3、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行业分析：

根据中国租赁联盟、南开大学当代中国问题研究院和天津自贸试验区租赁联合研究院组织编写的《2022 年中国融资租赁业发展报告》显示，截至 2022 年底，全国融资租赁企业（不含单一项目公司、分公司、SPV 子公司、港澳台当地租赁企业和收购海外的公司，包括一些地区监管部门列入失联或经营异常名单的企业、含已正式退出市场的企业，）总数约为 9840 家，较上年底的 11917 家减少 2077 家。其中金融租赁 72 家，内资租赁 434 家，外资租赁 9334 家。业务总量方面，截至 2022 年底，全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约为 58500 亿元人民币，比 2021 年底的 62100 亿元减少约 3600 亿元，下降 5.80%。这是中国租赁业继 2020、2021 年负增长后，再次出现负增长。受宏观经济持续下行以及监管环境持续加强的影响，近年来，融资租赁公司数量增速持续放缓，业务规模呈收缩态势。

2022年中国融资租赁行业发展概况						
类别	企业数量 (家)			合同余额 (亿元)		
	2022年底	2021年底	增长	2022年底	2021年底	增长
金融租赁	72	72	0.00%	25130	25090	0.16%
内资租赁	434	428	1.40%	20710	20710	0.00%
外资租赁	9334	11417	-18.24%	12660	16300	-22.33%
总计	9840	11917	-17.43%	58500	62100	-5.80%

数据来源：《2022年中国融资租赁业发展报告》

2012年下半年商务部在全国部分地区开展商业保理试点，拉开中国商业保理发展的序幕。2018年，商业保理行业监管体系改革后，银保监会及各地金融监管局陆续出台相关政策，商业保理行业进入崭新的发展阶段。10年来，在市场需求持续旺盛、政策法规日趋完善、数字技术不断赋能、各种资源不断汇聚、市场主体不断创新等多个因素的共同推动下，商业保理行业如星火燎原，走过了从无到有、迅猛发展的初创期，目前正步入从小到大的成长期，谱写了中国乃至世界保理史上绚丽的篇章。尤其是2020年以来，保理行业积极配合行业监管，持续加强金融科技运用，不断拓展业务细分领域和融资渠道，在服务实体经济、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和降低大企业杠杆率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22年6月，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信用研究所、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商业保理专业委员会等联合编著的《中国商业保理行业发展报告（2021）》发布，2021年我国商业保理行业继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全年商业保理业务量约2.02万亿元，同比增速约34.7%，服务企业数量达到300万户。来自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商业保理专委会的专家表示，中国商业保理发展具有有效市场、有为政府、科技赋能、制度保障和自律自强的底层逻辑，我国商业保理行业将迎来新的高速增长期。预计到2025年，我国商业保理业务规模将达到3万亿元，成为我国供应链金融的重要支柱之一。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4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入股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出资13750万元，占27.50%。

(2) 2018年8月2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设立轨道交通认证合资公司的议案。2019年1月，申通鉴衡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3) 2019年5月19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2019年8月1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继续参与投资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于当年完成出资。

(4) 2021年6月1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组建维保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2021年11月22日，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5) 2022年9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此外，2022年10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设立上海爱观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合计4124.16万元。

以上投资业务详细情况如下：

(1) 2022年8月4日，公司持有的上实保理公司27.50%的股权已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公示，公示截止日期为2022年8月31日。详见公司关于转让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22-032）。由于未有受让方，该项目尚在挂牌中。

(2) 报告期内无新进展。

(3) 2022年1月12日、7月7日分别发布公告披露公司减少了在建元基金中的实缴出资金额各1亿

元，目前公司在建元基金的实缴出资金额为 5 亿元。详见关于公司减少基金实缴出资金额的公告（编号：临 2022-001）及关于公司继续减少基金实缴出资金额的公告（编号：临 2022-024）。

(4)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合资公司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股权划转的议案”。同意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转让给电气股份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自动化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对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980 万元。

(5)公司拟调减全资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的注册资本规模 3.6 亿元，同时出资 3.6 亿元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详见公司关于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公告（编号：临 2022-041）及关于减少全资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编号：临 2022-042）。

此外，公司拟与安徽爱观视觉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智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合资协议尚未签署，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详见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编号：临 2022-046）。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3,505,086.83	-590,328.28	1,978,758.55					2,914,758.55
私募基金	701,061,666.67	-195,000.00				200,000,000.00		500,866,666.67
合计	704,566,753.50	-785,328.28	1,978,758.55			200,000,000.00		503,781,425.22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0643	爱建集团	36,000.00		163,024.16	-92,413.30	34,610.86			5,305.52	70,610.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0649	城投控股	704,700.00		1,586,928.54	12,314.64	699,243.18			42,472.54	1,599,243.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1200	上海环境	195,300.00		1,755,134.13	-510,229.62	1,244,904.51			13,940.70	1,244,904.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936,000.00	/	3,505,086.83	-590,328.28	1,978,758.55			61,718.76	2,914,758.55	/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拟与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爱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建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约2.37亿元于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编号：临2019-011）。公司于2019年7月23日完成对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2.37亿元的缴纳。2019年8月18日，经公司九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参与投资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4.63亿元于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关于公司继续参与投资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编号：临2019-028）。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完成了出资4.63亿元的缴纳。

本次投资预期年化收益在7.8%，无其他收益，详见公司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编号：临2020-017）。

2022年1月12日，公司发布公告披露公司回收了实缴出资额1亿元及相关收益，公司减少了在建元基金中的实缴出资额1亿元，具体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减少基金实缴出资额的公告（编号：临2022-001）。

根据建元基金合伙协议等协议约定及各合伙人协商，公司2022年7月再次回收了实缴出资额1亿元及相关收益。至此，公司累计减少了在建元基金中的实缴出资额2亿元，公司在建元基金的实缴出资额为5亿元。详见关于公司继续减少基金实缴出资额的公告（编号：临2022-024）。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人民币；经营境内城市地铁、轻轨和有轨电车项目运营等业务。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申凯公司总资产118,537,701.63元；净资产44,187,354.90元；营业收入238,888,002.23元；营业成本216,759,672.07元；净利润8,899,938.59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0.00元人民币；经营轨道交通领域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和节能改造等业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新能源公司总资产169,976,046.34元；净资产50,016,703.54元；营业收入28,273,625.23元；营业成本9,763,149.63元；净利润10,689,670.52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60,000,000.00元人民币；经营租赁、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等业务。截至2022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公司总资产1,181,121,209.98元；净资产723,289,881.32元；营业收入75,804,364.13元；营业成本16,686,424.42元；净利润41,607,637.98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轨道交通行业：

轨道交通是城市重要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在提升城市公共交通服务能力、缓解城市拥堵、改善城市环境、引导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轨道交通可以帮助实现中心城市为依托、周边城市为居住或产业配套的城市发展关系，带动区域经济发展。同时，与主要的竞争对手公共汽车和出租车的出行方式相比，轨道交通也具有明显的优势，主要表现在其运量大、速度快、安全准时、环保节能等方面。为此，我国大力倡导发展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扶持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指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要“推进城市群都市圈交通一体化，加快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建设，构建高速公路环线系统，有序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发展。”“以城际铁路和市域（郊）铁路等轨道交通为骨干，打通各类“断头路”、“瓶颈路”，推动市内市外交通有效衔接和轨道交通“四网融合”，提高都市圈基础设施连接性贯通性。”

2022 年 4 月 26 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财经委员会主任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指出要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高品质生活空间，推进城市群交通一体化，建设便捷高效的城际铁路网，发展市域（郊）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推动建设城市综合道路交通体系。此外，会议强调要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规范发展、阳光运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政设施投资运营。

2022 年 6 月 2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关于印发“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的通知（发改规划〔2022〕960 号），方案要求强化综合交通运输网络支撑，建设城市群一体化交通网，加快推进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城际铁路和市域（郊）铁路建设，有序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其他重点城市群多层次轨道交通建设，到 2025 年新增城际铁路和市域（郊）铁路运营里程 3000 公里，基本实现主要城市间 2 小时通达。此外，还要求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效率，推广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开发（TOD）模式，打造站城融合综合体，鼓励轨道交通地上地下空间综合利用。

2022 年 07 月 07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关于印发“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的通知（建城〔2022〕57 号），规划要求分类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优化超大、特大城市轨道交通功能层次，合理布局城市轨道交通快线，统筹建设市域（郊）铁路并做好设施互联互通，提高服务效率；支持中心城区网络适度加密，提高网络覆盖水平。I 型大城市应结合实际推进轨道交通主骨架网络建设，并研究利用中低运量轨道交通系统适度加强网络覆盖，尽快形成网络化运营效益；符合条件的 II 型大城市结合城市交通需求，因地制宜推动中低运量轨道交通系统规划建设。加强轨道交通与城市功能协同布局建设。构建轨道交通引导的城市功能结构与空间发展开发模式，建立站点综合开发实施机制，实行站城一体化开发模式，不断提高轨道交通覆盖通勤出行比例。优化轨道交通线路走向和站点设置，提高与沿线用地储备和开发潜力的匹配性，加强与城市景观、空间环境的有机协调。合理确定轨道交通建设时序，实现轨道交通建设与旧城更新、新区建设和城市品质提升相协调。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简称《纲要》），《纲要》提出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重点城市群率先建成城际铁路网，推进重点都市圈市域（郊）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发展，并与干线铁路融合发展。《纲要》配套的《“十四五”扩大内需战略实施方案》要求，提高超大城市中心城区轨道交通密度，完善城市路网。

“十四五”期间，我国还将新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 3000 公里，城市轨道交通进入了一个蓬勃发展的新时期。

全国轨道交通运营数据：详见第三节/五/（四）的轨道交通行业分析。

上述政策和规划对上海轨道交通的发展具有深远意义，影响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要求，以城际、市域（郊）铁路为重点完善轨道网络。围绕虹桥枢纽、浦东枢纽等主要节点，形成多层次、通勤式、快速化和经济舒适的轨道交通网络，到 2025 年实现中心城 60 分钟可达毗邻城市、主要枢纽 120 分钟可达长三角主要城市。建成轨道 14 号线、18 号线一期，加快建设 13 号线西延伸、19 号线、20 号线一期、21

号线一期、23号线一期等线路，加快规划建设12号线西延伸、15号线南延伸等，进一步提升中心城轨道网络覆盖密度，并加大川沙、宝山、虹桥、闵行四个主城片区轨道通达性，推动轨道交通覆盖所有区，到2025年市区线和市域（郊）铁路运营总里程达960公里。此外，还要求强化TOD模式，充分发挥区域重要交通廊道对市域城镇空间布局的引导作用，以轨道交通站点为中心，通过立体式高密度开发，提升站点周边功能和环境，释放土地价值，形成轨交建设与地区发展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2022年10月13日，上海市交通委正式发布了《上海市交通发展白皮书（2022版）》（以下简称《白皮书》），明确未来10年上海交通发展的目标、战略和行动。《白皮书》中提出推动综合交通枢纽周边地区统一规划，创新一体化开发建设管理模式，实现站城一体、产城融合，枢纽经济发展活力进一步显现。创新公共交通引导发展（TOD）模式，优化交通划拨用地综合利用机制，在满足交通主体功能的基础上，推进交通枢纽场站综合开发。倡导集约立体的场站设计布局，进一步提升轨道交通车辆基地和枢纽站点、地面公交场站等设施用地的空间紧凑综合利用。

上海轨道交通运营数据：详见第三节/五/（四）的轨道交通行业分析。

## 2、光伏及节能环保行业：

### （1）光伏行业

装机容量方面：2022年全国新增光伏并网装机容量87.41GW。累计光伏并网装机容量达到392.6GW，新增和累计装机容量均为全球第一。全年光伏发电量为427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0.8%，约占全国全年总发电量的4.9%。预计2023年光伏新增装机量超过95GW，累计装机有望超过487.6GW（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应用领域方面：2022年，大型地面电站占比为41.5%，分布式电站占比为58.5%，分布式占比超过集中式，其中户用光伏可以占到分布式市场的49.4%。分布式市场方面，整县推进及其他工商业分布式和户用光伏建设将继续支撑分布式光伏发电市场。“十四五”时期将形成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的发展格局。另外，随着光伏在建筑、交通等领域的融合发展，叠加整县推进政策的推动，分布式项目仍将保持一定的市场份额。

轨道交通是城市重要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随着大基建的启动，城市轨道交通将掀起一波建设大潮。城市轨道交通屋顶资源佳、用电负荷大的特点，将成为分布式电站建设的优质资源，与轨道交通相结合的分布式光伏电站，有着较好的应用前景。

### （2）节能环保行业

2021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相继发布，为实现“双碳”目标作出顶层设计，明确了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时间表、路线图、施工图。

2022年3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的通知，阐明我国能源发展方针、主要目标和任务举措，是“十四五”时期加快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蓝图和行动纲领

2022年1月21日，交通运输部发布《绿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到2025年，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初步形成，基本实现基础设施环境友好、运输装备清洁低碳、运输组织集约高效，重点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绿色发展水平总体适应交通强国建设阶段性要求。

2022年7月28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上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其中提出，“十四五”期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明显优化，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明显提升，煤炭消费总量进一步削减，与超大城市相适应的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和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构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研发和推广应用取得重要进展，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得到普遍推行，循环型社会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政策体系初步建立。

### （3）充电桩行业

“双碳”目标下，新能源汽车不断优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布局，销量逐年增加，配套充电设施需求增大。国家层面近年积极出台促进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和使用等配套政策，进一步完善交通能源基础设施发展环境。

2022年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多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提出到“十四五”末，我国电动汽车充电保障能力能够满足超过2000万辆电动汽车的充电需求，从加快推进居住社区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提升城乡地区充换电保障能力、加强车联网互动新技术研发应用等方面。

2022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推动汽车消费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推进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加强停车场、充电桩、换电站、加氢站等配套设施建设。

2022年1月，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本市进一步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沪府办规〔2022〕1号)，要求形成适度超前的城市充电网络，到2025年，满足125万辆以上电动汽车的充电需求，全市车桩比不高于2:1。鼓励新能源车与新能源融合绿色发展，结合分布式光伏建设，推动新能源与充电相结合的新型充换电场所建设。

新能源公司将充分利用上海轨道交通充足的土地资源、地理优势、配套优势，以及大型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经验优势，建成充电桩示范站和精品站，提供高效、便捷的充电服务，满足充电市场需求。

### 3、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行业：

融资租赁在我国已经有近40年的历史，从之前的边缘化小行业，到如今翻天覆地，其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当然，融资租赁行业最近几年的快速发展，离不开来自政府政策的大力支持。

而具体到2022年，政府也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监管政策及法律法规，促进并规范行业发展。

2022年1月7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印发金融租赁公司项目公司管理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1〕143号)，明确金融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的租赁物范围、设立地点、设立资格条件、设立原则及业务范围等，加强风险管理，明确项目公司对应关系、股权转让、清算关闭、境外管理型项目公司职能、层级等具体要求。

2022年1月21日，为配合《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实施，规范地方金融监管部门非现场监管行为，中国银保监会印发了关于印发融资租赁公司非现场监管规程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3号)，融资租赁进入常态化监管阶段。该规程明确了融资租赁公司非现场监管的职责分工，规范非现场监管的程序、内容、方法和报告路径，完善非现场监管报表制度。

2022年11月28日，中国银保监会官网发布了关于加强金融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合规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12号)，引导金融租赁公司立足主责主业，摒弃“类信贷”经营理念，强化租赁物管理，突出“融物”功能，加大对先进制造业、绿色产业、战略新兴领域等方面的支持力度，重视租赁物风险缓释作用。

除国家层面出台行业支持、监管政策外，2019年以来，天津、上海、北京、江苏、四川、江西、吉林、内蒙、广西、贵州等地陆续出台实施了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2022年，陕西、安徽、湖南、福建等地又分别出台了《陕西省地方金融条例》《安徽省地方金融条例》《湖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规范金融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等在内的地方金融组织及其活动，防范、化解与处置金融风险，促进地方金融健康发展，服务实体经济。

2023年，在当前的经济背景下，融资租赁业的发展既面临着机遇，同时也存在不少挑战。受限于宏观经济增长放缓、金融监管趋紧、行业竞争加剧，我国融资租赁企业数量、租赁合同余额的增速放缓。尽管如此，融资租赁行业利润仍处于良好水平，融资租赁行业整体发展态势良好。另一方面，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融资租赁行业仍处于初级发展阶段，市场渗透率低，未来仍存在很大提升空间和市场潜力。

综上所述，面对内外部环境的急剧变化，融资租赁行业迎来统一监管、统一登记、加速出清、转型优化的关键时期，挑战与机遇并存，风险与收益共生。

商业保理是依托于真实交易进行的融资行为，供应商将应收账款转让给保理商，由保理商提供资金融通、信用风险管理、应收账款催收等综合性金融服务。作为近年来增速迅猛的类金融业务之一，商业保理凭借其丰富的融资渠道、灵活的杠杆倍数，为盘活企业存量资产、提高中小企业融资效率带来了巨大的创新成果。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应收账款21.65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2.3%，未来几年我国商业保理行业市场规模潜力巨大。为规范保理行业行为，保证行业持续健康、合规化发展，我国陆续出台相关政策措施，保理行业逐渐向“严监管、促合规”的方向转型。

2022年6月21日，中国银保监会普惠金融部印发了《关于印发〈商业保理公司专项检查工作方案〉的函》(银保监会普惠金融函〔2022〕174号)。该次专项检查是为贯彻落实有关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的决策部署，旨在督促商业保理公司依法合规经营，保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湖南、辽宁、山东、福建、深圳等多个省市都公布了针对商业保理公司侵占企业权益的投诉举报方式，通过检

查，督促指导了大型企业及所属商业保理公司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有利于促进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助力“六稳”“六保”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稳定。

2022年6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进一步发挥资产证券化市场功能支持企业盘活存量资产的通知》（上证函（2022）1011号），大力支持企业将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供应链）、融资租赁、小额贷款、企业融资债权等债权，合法持有的商业物业、基础设施等不动产，以及合法享有的基础设施项目收益等收益权，作为基础资产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鼓励和支持融资租赁、保理、小额贷款、信托、金融资产管理等企业开展证券化融资，将募集资金用于再投资，畅通投融资良性循环。

2022年，广东、北京、福建、重庆分别发布《广东省商业保理公司监管评级指引（试行）》《北京市地方金融组织监管评级与分类监管办法》《福建省商业保理公司监督管理工作指引》和《重庆市商业保理公司监管评级暂行办法》，旨在加强对地方金融组织的行业分类与监管，引导地方金融组织强化风险防控，发挥特色功能，加快向高质量发展转变，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

2023年，伴随政策、法律、行业自律建设的持续完善和行业自身清理洗牌，非正常经营企业逐步离场，整个商业保理行业将迈向规范发展和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秉承新发展理念，依托超大规模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充分发挥资本平台和资金平台功能，抓住上海轨道交通从运营地铁向经营地铁转型的机遇，把握资源优势，深化改革创新，提升经营能级，立足长三角与面向全国相统筹，全面布局与突出重点相协调，战略性与操作性相结合，打造上海轨道交通竞争性资源资产业务转型发展和资本运营平台，构建主业突出、经营稳健、治理规范的一家诚信、专业、绿色、创新的高质量上市公司。

##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我们要坚决贯彻好“稳中求进”经济工作总基调，学习落实好党的二十大和市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深入践行“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重要理念，在“跨越800，面向未来”的新发展阶段，继续以上海地铁“三个转型”、股份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为指引，以披荆斩棘、栉风沐雨的精神，实干笃行、奋发向上的状态推动各项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

### 1、公共交通运输业务立足上海，不断提升辐射能力

2023年，申凯公司围绕“安全、控本、准点”，继续夯实现有公共轨交运营基本盘，积极拓展文旅轨交、公交运营等国内市场，配合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持续关注并跟进国际市场，不断扩大业务规模。

### 2、新能源业务新建项目抢抓抓早，努力实现“走出去”突破

2023年计划新建3个基地光伏项目，并力争落地首个上海地铁之外的光伏项目，实现“走出去”战略突破。充电桩项目方面，加快推进项目前置协议签署。完成既有项目投建工作。分批推进充电站建设工作。合同能源管理方面，力争在惠南主变功率因数项目上取得突破。

### 3、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坚定走市场化道路，推动用机制换发展

继续深耕上海轨交供应链金融，重点挖掘客户融资需求，探索反向保理、上盖租赁和转租赁新模式。完成融资租赁公司减资和商业保理公司设立工作，形成“双业并举、双轨发展”新格局。加强项目事中跟踪监控，着力防范资金逾期和坏账风险。

### 4、产业投资业务发挥资本平台优势，聚焦“产业+资本运营”

2023年，公司将加强已投项目管理，确保投资收益及时足额收取。规范子公司三会管理，加强投资制度和流程宣贯。整合产业技术优势资源，积极布局“科技+资本”新赛道。

### 5、践行“全面安全观”理念，严格管控安全风险

树立“全面安全观”理念，全面梳理排查各业务板块风险源，把轨交运营、光伏建设、资金投放等安全工作做细做实。以问题为导向，形成一套有公司特色的安全管理模式。

### 6、审时度势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坚持多渠道低成本融资，研究绿色债发行，加强资金集中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 7、探索资本运作新模式，加强人才建设，赋能企业转型升级

坚持资产证券化道路，发挥资本平台优势，探索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强化正向激励机制。加速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赋能企业转型升级。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预计约 3.57 亿元，营业成本预计约 2.45 亿元。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安全生产风险

###### (1)多模式公共交通的运维安全风险

申凯公司目前主要为无人驾驶地铁、机场捷运系统以及有轨电车三种不同模式的轨道交通工具提供运营和维保相关服务。因此，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着多模式公共交通的运维安全风险，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任重而道远。公司始终坚持把安全运维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把乘客的出行安全和满意度作为公司经营考核的重要指标，公司将努力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强化安全教育培训，加大宣传力度，加大安全工作组织保障，提高安全防范预防措施，从源头预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申凯公司具体采取以下几个管理措施：

###### ①落实专项攻坚，全面提升安全管理

结合上海地铁行业今年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活动、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方案以及安全生产百日攻坚包保工作，为国庆、二十大、进博会创造良好氛围，申凯公司于第一时间对相关方案进行了细化，并部署行动计划、清单，各项活动稳步推进并做好总结，根据清单要求定期完成各项攻坚内容。

###### ②深入学习二十大报告，提升全员安全意识

会议开幕后，积极组织专题会议与各条线部门交流心得体会。党的二十大报告进一步明确了安全工作的“根基”地位，特别是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论述。申凯公司积极落实好国务院安委会“十五条硬措施”和上海市 78 条内容，始终保持“时时放不下心”的危机意识，为安全运营做好保障工作。

###### ③加强绩效考核，强化绩效激励和导向作用

2022 年持续完善对于安全的考核力度，通过建立公司安全绩效考评管理机制，充分发挥公司全体员工参与安全生产工作的正向激励作用，遵循安全绩效导向的原则，明确奖、惩标准，激发全体员工养成积极主动作为的安全责任意识，切实提升公司安全基础管理，强化员工安全意识及两纪一化执行力。

###### 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建立长效机制

2022 年初通过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做到了责任全覆盖，职责更明确，层层压实了安全责任。建立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进一步排查安全生产隐患，有效防止和减少事故的发生。

###### ⑤加强 ISO 管理体系建设，完善规章制度标准化

一是为保证体系有效运行，2022 年 01 月 11 日召开了申凯公司 ISO 工作总结和新一一年工作推进启动会议，并发布了推进计划；二是加强了内审队伍建设，将内审员审核纳入 OA 文件发布程序，确保了新发布文件的规范性和适用性。三是狠抓文件宣贯落实与管理体系专项培训。四是配合新项目做好管理体系建设。

###### ⑥加强安全教育培训管理

进一步落实新安全类教学视频，2022 年组织开展了《生命重于泰山》、“新《安全生产法》普法”等安全生产教育课；同时，2022 年上半年重新编撰了《公司安全教育管理规定》，明确各层级受培训人员、培训要求、频次、课时以及责任部门，使安全教育培训科目更加规范；通过各项安全教育体系的建立、完善，持续明确安全生产红线，强化员工安全责任意识与职责。

###### (2)项目建设施工管理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发挥轨道交通基地屋顶资源优势，进行光伏项目建设，并对轨道交通进行节能改造，开展节能环保业务，发展绿色能源经济。因此，新能源公司还将面临着光伏项目、节能改造项目施工建设管理风险，主要包括吊装作业安全风险、动火作业安全风险、临边作业安全风险等，新能源公司将对应采取如下措施，确保风险可控，推进项目安全实施：①针对吊装作业编制专项施工方案，严格按照方案实施，做到吊装有计划，施工有方案；施工过程在吊装区域做好安全警示及围护，并安排专人进行看护；吊装作业机械及司机、指挥等，均应年检合格和持证上岗；②根据《动火作业管理规定》实施动火作业审批，消除动火作业点区域内易燃物、配备灭火器

设施、并安排动火监护人全过程监护；③针对临边作业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由高空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按要求穿戴及系挂安全绳，确保临边作业安全。

此外，在安全制度体系建设方面，2022 年新能源公司对标新《安全生产法》和新《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对现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进行梳理，查漏补缺，制定 2022 年度制度修订计划，并按照计划时间节点完成制度修订。在现场管理方面，新能源公司上半年通过视频会议与各参建单位、运维单位提前沟通，做好项目开工的准备，尤其是轨道交通安全制度宣贯和委外人员的心理辅导。严格管控外来人员的健康状况，及时、全面开展所有电站的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对可能存在的故障进行现场测试和分析工作，确保电站各项设备无隐患运行。

## 2、由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公司还可能面临相应下列风险：

### (1) 市场风险及控制措施

融资租赁公司可能面临融资租赁行业的市场风险。融资租赁行业是一个新兴的行业，随着市场需求的加大，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支持，融资租赁业发展较为迅速。但随着融资租赁行业已进入统一监管时期，市场竞争风险将增加。

为了控制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和融资租赁行业的规范经营的要求，明确业务定位，培养和吸纳专业团队，设计科学管理模式，严抓风险控制，努力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 (2) 信用风险及控制措施

承租人信用状况及其的风险管理能力会影响到融资租赁公司的坏账率，进而影响融资租赁公司的盈利状况。为此，融资租赁公司将加强风控，通过机制保障和业务运作模式设计，控制信用风险，保证公司稳健运行。

此外，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 2016 年 9 月新增“商业保理”业务范围，未来公司还将面临着保理业务的风险，包括应收账款质量风险、信用风险等，为此，融资租赁公司将审慎选择保理客户，重点加强应收账款真实性审查，强化贷后管理，保障保理业务健康发展。

## 3、股权投资风险

公司目前投资有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因此，公司在进行股权投资的同时，也面临着相应风险包括投资决策风险、被投资企业的经营风险、市场风险等。为此，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对被投资企业严格把关，按照投资的行业标准、区域标准、项目标准进行层层筛选，对被投资企业进行全面细致的尽职调查，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投资项目坚决否决。除此之外，公司还不断加强被投资企业经营决策的过程监控，明确股权退出安排及投资保障措施，尽可能消灭或减少上述投资风险发生的各种可能性，保障公司投资业务安全。

##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公司制度建设。公司已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以及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

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公司先后制定了《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董事会内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

公司已先后制订了《信息发布管理制度》、《对外宣传和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新闻发言人制度》。同时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这些制度对公司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和对外部信息使用人及内幕知情人管理有了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办事，严格执行外部信息使用人和内幕知情人管理的相关规定，防止内部信息的泄露，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

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不断完善企业内控体系和推进内部控制实施，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文件精神，并按照上海证监局《关于做好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实施内控规范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开展并完成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

为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加快形成“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确保完成市国资委关于企业董事会建设提出的工作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修订完善章程，确保董事会六项职权纳入章程“董事会职权”条款，并结合公司经营决策实际需要制定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报告期内，公司 ESG 实践案例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2 年《上市公司 ESG 优秀实践案例》，继 2021 年后连续第二年成功入选，在 4900 多家上市公司中脱颖而出，成为全国 146 家上市公司优秀案例之一。同时，公司还入选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 2021 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榜单。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课题荣获 2021 年度上海市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课题成果提名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内控体系，开展管理制度修订完善工作，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2019 年，公司控股股东申通地铁集团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再一次就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作出如下承诺：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上述承诺在申通地铁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 9 项议案： 1、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5、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2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7、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8、关于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利用闲置资金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1、关于申凯公司与川发轨交组建合资公司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8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8 月 16 日	会议审议通过 6 项议案： 1、关于免去顾诚同志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选举金卫忠同志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关于选举范小虎同志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关于选举曹永勤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1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11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 3 项议案： 1、关于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2、关于减少全资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关于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现场会议调整为通讯方式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会议以通讯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表决通过的议案见上表“会议决议”。

上述议案 7 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在表决时予以了回避。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 5、7、8。

2、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说明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通讯方式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会议以通讯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通过的议案见上表“会议决议”。

3、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说明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在上海市中山西路 1515 号上海大众大厦 21 楼召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会议以现场结合网络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议案逐项审议表决，表决通过的议案见上表“会议决议”。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 1、2、3、4、5、6。

4、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说明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在上海市中山西路 1515 号上海大众大厦 21 楼召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会议以现场结合网络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议案逐项审议表决，表决通过的议案见上表“会议决议”。

特别决议议案为议案 3。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叶彤	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	女	55	2021-12-08	2023-05-08						是
顾诚	副董事长、董事(离任)	男	60	2020-05-14	2022-08-15					36.46	否
徐子斌	副董事长	男	59	2022-06-17	2023-05-08					18.92	是
金卫忠	董事	男	51	2022-08-15	2023-05-08					60.74	否
	总经理			2020-05-14	2023-05-08						
王保春	董事	男	56	2020-05-09	2023-05-08						是
赵刚	董事	男	48	2020-05-09	2023-05-08						是
范小虎	董事	男	49	2022-08-15	2023-05-08						是
李柏龄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离任)	男	68	2020-05-09	2022-08-15					4.375	否
曹永勤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	女	65	2022-08-15	2023-05-08					2.625	否
梅建平	独立董事	男	62	2020-05-09	2023-05-08					7	否
江宪	独立董事、董事会内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	男	68	2020-05-09	2023-05-08					7	否
史军	监事长	男	54	2021-05-28	2023-05-08						是
顾海莹	监事	女	49	2021-05-28	2023-05-08						是
温泉	职工监事	男	46	2020-05-09	2023-05-08					32.97	否
田益锋	常务副总经理	男	48	2020-05-14	2023-05-08					61.62	否
牟振英	常务副总经理(离任)	女	53	2020-05-14	2023-02-21					64.05	否
朱稳根	副总经理	男	56	2020-05-14	2023-05-08					51.59	否
韦靖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5	2020-05-14	2022-02-18					19.86	是
孙斯惠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20-05-14	2023-05-08					44.16	否
合计	/	/	/	/	/				/	411.3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叶彤	2011年6月至2015年6月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自2021年12月8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
顾诚	2003年6月至2014年5月16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5月16日至2020年5月14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4月至2022年2月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0年5月14日至2022年6月17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自2022年8月15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徐子斌	2012年7月至2015年7月上海轨道交通资产管理中心主任，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常务副部长。2015年7月至2022年3月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经营部部长。2022年3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自2017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2022年6月17日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金卫忠	2014年4月至2014年9月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投资发展部经理。2014年9月至2017年5月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投资发展部经理，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8年4月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20年6月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0年5月14日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22年8月15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王保春	2010年12月至2016年5月30日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2016年5月31日至2020年11月20日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上海轨道交通资金管理中心副主任。2020年11月20日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原财务部于2021年11月更名为计划财务部）部长，上海轨道交通资金管理中心主任。自2005年6月22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赵刚	2013年9月至2016年5月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上海轨道交通资产管理中心副主任。2016年5月至2016年7月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股权）管理部副部长、上海轨道交通资产管理中心副主任。2016年7月至2020年3月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发展部副部长。2020年3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股权）管理部部长、上海轨道交通资产管理中心主任。自2020年5月9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范小虎	2019年1月至2022年3月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经营部常务副部长。2022年3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经营部部长。自2022年8月15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李柏龄	2000年12月至2012年5月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2年12月至2012年6月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2年5月至2014年3月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现任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5月26日至2022年8月15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曹永勤	曾任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杉达学院总会计师。现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自2022年8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梅建平	2013 年至 2020 年末，任长江商学院副院长、金融学教授。2021 年 1 月至今，任长江商学院金融学教授。自 2020 年 5 月 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江宪	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二级律师。上海市第十一、十二届政协委员，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证券业协会调解员。自 2020 年 5 月 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史军	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1 月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副主任。2014 年 1 月至 2021 年 10 月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2021 年 10 月更名为审计中心）主任。2021 年 10 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中心主任。自 2005 年 6 月 22 日起担任公司监事。
顾海莹	2016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21 年 1 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原财务部于 2021 年 11 月更名为计划财务部）副部长、上海轨道交通资金管理中心副主任。自 2021 年 5 月 28 日起担任公司监事。
温泉	2002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部（前身为公司资产管理部）。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任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经理助理（主持工作）。2020 年 6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任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干部部）经理助理。2020 年 10 月 13 日至今任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风控与审计部（纪律检查室）副经理。自 2010 年 5 月 18 日起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田益锋	2012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主持工作）。2017 年 8 月至今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10 月 29 日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牟振英	2010 年 2 月至 2017 年 10 月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1 月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3 年 2 月 21 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朱稳根	2002 年 5 月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韦靖	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5 月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9 月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4 月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22 年 2 月 18 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斯惠	2013 年 4 月 9 日至 2018 年 4 月 28 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法律部经理。2018 年 4 月 28 日至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由于年满退休，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免去顾诚先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选举徐子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免去顾诚先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2、经公司大股东申通地铁集团推荐，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金卫忠先生、范小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金卫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3、由于连任期限届满，李柏龄先生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曹永勤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曹永勤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4、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免去韦靖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期后事项:**

1、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免去牟振英女士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叶彤	申通地铁集团	副总裁	2015年6月	
徐子斌	申通地铁集团	市场经营部部长	2015年7月	2022年3月
王保春	申通地铁集团	计划财务部部长	2020年11月	
赵刚	申通地铁集团	资产（股权）管理部部长	2020年3月	
范小虎	申通地铁集团	市场经营部部长	2022年3月	
史军	申通地铁集团	审计中心主任	2021年10月	
顾海莹	申通地铁集团	计划财务部副部长	2021年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梅建平	长江商学院	金融学教授	2006年	
江宪	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1989年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3年12月	
	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3年12月	
曹永勤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18日	
顾诚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0月17日	2022年8月25日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月22日	2022年12月28日
	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2022年7月12日
徐子斌	上海轨道交通十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	
	上海轨道交通十七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	
金卫忠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3月28日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8月25日	
	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9月1日	
	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12日	
田益锋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8月	
	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10月21日	
牟振英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2月18日	2023年3月28日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2月28日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19日	2023年2月28日
朱稳根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年10月17日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6日	2023年2月28日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28日	
韦靖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8年7月4日	2022年7月12日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6日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18日	2022年7月12日

温泉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参照行业标准，按本人岗位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为411.37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为411.37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顾诚	副董事长、董事	离任	退休
徐子斌	副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选举
金卫忠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范小虎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李柏龄	独立董事	离任	连任期限届满
曹永勤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牟振英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原因
韦靖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18 日	会议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1. 公司“关于免去韦靖同志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4）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5 日	会议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1. 公司“关于申凯公司与川发轨交组建合资公司的议案” 2. 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6）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 17 项议案： 1. 公司“2021 年度报告”及“2021 年度报告摘要” 2. 公司“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公司“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7. 公司“2022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8. 公司“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9. 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1. 公司“关于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公司“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3. 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14. 公司“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15. 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资金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议案” 16. 公司“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0）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7 日	会议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1. 公司“关于免去顾诚同志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的 议案” 2. 公司“关于选举徐子斌同志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 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3）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 8 项议案： 1. 公司“关于提名金卫忠同志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公司“关于免去顾诚同志公司董事的议案” 3. 公司“关于提名范小虎同志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4. 公司“关于更换一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5.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公司“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7. 公司“关于制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8. 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7）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5 日	会议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1. 公司“关于选举曹永勤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主任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4）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1. 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5）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1. 公司“关于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2. 公司“关于减少全资子公司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0）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 5 项议案： 1. 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公司“2022 年年中预算调整的议案” 3. 公司“关于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议案” 4. 公司“关于合资设立上海爱观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5. 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3）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1. 公司“关于同意合资公司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股权划转的议案” 2. 公司“关于选举金卫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0）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叶彤	否	10	10	8	0	0	否	2
顾诚	否	5	5	4	0	0	否	2
徐子斌	否	10	10	8	0	0	否	4
金卫忠	否	5	5	4	0	0	否	1
赵刚	否	10	10	8	0	0	否	4
王保春	否	10	10	8	0	0	否	3
范小虎	否	5	5	4	0	0	否	1
李柏龄	是	5	5	4	0	0	否	3
梅建平	是	10	10	8	0	0	否	2
江宪	是	10	10	8	0	0	否	2
曹永勤	是	5	5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柏龄（离任）、曹永勤 委员：梅建平、王保春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叶彤 委员：顾诚（离任）、徐子斌、金卫忠、梅建平
内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江宪 委员：赵刚、王保春

##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 月 28 日	与审计师事务所沟通 2021 年度审计计划	对审计重点问题提出建议,与审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	/

2022 年 2 月 28 日	与审计师事务所沟通 2021 年度审计结果材料以及关于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	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
2022 年 3 月 21 日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申通地铁 2021 年度公司审计总结”、“关于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审议表决同意相关议案, 同意向董事会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报告(作为 2021 年报的一部分)、“关于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2022 年 8 月 1 日	审核“公司 2022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开展地铁新能源公司专项审计的工作方案”, 并与公司管理层沟通。	审议表决同意相关议案, 同意向董事会提交“公司 2022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期后事项:

2023 年 3 月 1 日, 公司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 审议并讨论了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召开内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审议了公司“2022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公司“建立合规风控和优化内控流程规范项目总结汇报”、公司“2022 年内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对公司内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3)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46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68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17
管理人员	43
合计	4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2
本科	241
大专及以下	228

合计	491
----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薪酬分配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以及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公司教育培训管理办法和公司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开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 2014 年 1 月《上交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3 年 11 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 年 1 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要求，经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进行修订，将“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相对于股票股利，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 30%。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增加加入公司章程。

2017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临 2017-019），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进行了相应修改，主要包括：

公司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持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中期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相对于股票股利，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方式。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所处行业特点、公司经营情况、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拟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等；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的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专项研究论证后拟定，并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除公司董事会确定的特殊情况外，在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当期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之后所余下的税后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 30%。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现金分红。根据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477,381,90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959,567.63 元。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发布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7 月 14 日，除息日为 2022 年 7 月 15 日，现金

红利发放日为 2022 年 7 月 15 日。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按时完成现金红利发放任务。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 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 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46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1,959,567.63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810,744.58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1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21,959,567.63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16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向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直接考核、奖惩。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完善企业内控体系和推进内部控制实施，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并严格遵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管理制度修订完善工作。根据证监会、上交所最新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按程序分别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新增和修订了 10 余项内控管理制度。结合五部委对上市公司的内控管理要求，公司对已有的内控制度进行梳理、修订、新增等工作，新设内控流程，修改内控手册，组织专家评审，重新整理编制后的内控制度包含了十九个板块逾八十项制度，以满足企业运行发展与外部监管机构的要求。

根据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性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本年度未发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公司将继续根据上交所等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管控水平，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快速的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优化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架构，在不影响子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结合自身管理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针对不同类型的子公司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公司督促下属子公司及时上报关联交易等事项，履行公司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通过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并探索财务主管委派管理机制，促进对下属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财务监督和控制。公司积极履行股东职责、收取股东分红，按程序委派公司相关人员担任子公司董事（长）、监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完善子公司三会议案事前审核备案工作机制，建立投资项目季度例会制度，并对相关子公司实行考核。此外，公司还通过指导等方式推进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安全管理实效。

根据市国资委工作要求，公司同步推进子企业董事会建设相关工作，申凯公司、新能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完成董事会授权办法制定及董事会六项职权进章程。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开展内部专项审计，对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管理情况专项审计。

####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公司十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950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年新能源公司完成设立。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18-016）和（编号：临2018-029）。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轨道交通领域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和节能改造等业务，致力于提供轨道交通行业的节能环保服务。新能源公司2019~2022连续四年累计投资新建约32.8MWp光伏项目并受托管理申通地铁集团既有10MWp光伏项目。2022年全年光伏项目累计发电4096.71万kwh，节约标煤约11461.78吨，减少CO2排放约17206.19吨。成立至今，新能源公司投建及受托管理光伏项目累计发电约8998.89万kwh，节约标煤约25177.08吨，减少CO2排放约37795.32吨。各项目发电量及节能减排情况详见下表：

光伏项目	2022年发电量 (万kWh)	2022年减排量 (t)	2022年减少标煤 (t)	累计发电量 (万kWh)	累计减排量 (t)	累计减少标煤 (t)
受托管理的10MWp光伏项目	1043.09	4380.97	2918.35	3524.42	14802.55	9860.61
2019年一期投建的6.6MWp光伏项目	751.08	3154.55	2101.38	2244.75	9427.96	6280.36
2020年二期投建的7.4MWp光伏项目	880.29	3697.22	2462.88	1807.47	7591.36	5056.93
2021年三期投建的12.1MWp光伏项目	1422.25	5973.46	3979.18	1422.25	5973.46	3979.18
2022年四期投建的6.7MWp光伏项目	/	/	/	/	/	/
合计	4096.71	17206.19	11461.78	8998.89	37795.32	25177.08

注：1、受托管理的10MWp光伏项目累计发电量从2019年7月份开始计算；  
2、减排量按照沪环气[2022]34号文件要求进行换算，即电力排放因子缺省值由7.88t CO2/万kWh调整为4.2t CO2/万kWh；  
3、根据《2020年上海市地区能源平衡表》中全社会平均发电煤耗实际值，采用的电力等价折标系数调整为2.7976吨标准煤/万千瓦时。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7,206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投建光伏项目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五节/一/(三)的内容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具体见我公司《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

###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83	
其中：资金（万元）	4.83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购买农产品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落实国家脱贫攻坚战略，切实履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公司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行业关于脱贫攻坚部署和国有企业定点帮扶重点贫困县的要求，积极参与定点扶贫云南省红河县项目实施计划，确保定点扶贫资金按时足额拨付到位，并大力推动消费扶贫工作，深度参与国资委组织开展的企业消费扶贫专项行动，通过行业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等积极采购消费扶贫农产品。

公司依照精确扶贫的思路，积极参与、持续开展、不断提升、投身扶贫事业、勇担社会责任，成为“真扶贫”、“扶真贫”的中坚力量。2018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参加了徐汇区“百企结百村”精准扶贫村企结对活动，与云南省红河州元阳县马街乡结对。2019 年度公司参与徐汇区“百县百品”扶贫产品采购活动，采购了上海扶贫对口地区农产品约 2 万元。2020、2021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采购对口扶贫地区农产品约 5 万元、2.65 万元。2022 年，公司继续购买云南、新疆等地绿色产品约 4.83 万元，支持对口支援地区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用实际行动支持国家脱贫攻坚战略。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申通地铁集团	<p>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2、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今后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p>3、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4、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发生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利用控股股东或关联方的地位要求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p> <p>6、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申通地铁集团	<p>1、本公司作为承担上海轨道交通投资和运营的责任主体，根据上海市政府统一安排和部署，未来仍将主要承担上海轨道交通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p> <p>2、本公司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于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4、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况；</p> <p>5、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在具备相关开发资格、招标条件并获得第三方同意（如需）的同等条件下，本公司将尽力促成上市公司获得该等商业机会；</p>	长期	是	是		

			<p>6、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p> <p>7、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p> <p>8、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的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p> <p>9、本公司承诺，将承担违反本承诺之相应赔偿责任，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合理损失或开支。</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p>本公司就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作出如下承诺：</p> <p>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6、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p>	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咨询公司	<p>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2、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今后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p>3、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发生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利用控股股东或关联方的地位要求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p> <p>5、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6、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咨询公司	<p>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况；</p>	长期	是	是		

			<p>3、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在具备相关开发资格、招标条件并获得第三方同意（如需）的同等条件下，本公司将尽力促成上市公司获得该等商业机会；</p> <p>4、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p> <p>5、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p> <p>6、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的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p> <p>7、本公司承诺，将承担违反本承诺之相应赔偿责任，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合理损失或开支。</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长期	是	是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p>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p> <p>2、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长期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一、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三、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8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始执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为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和商业保理业务风险管理，提升应收融资租赁款、商业保理款款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工作规范性，公司结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项目整体的风险评估、历史坏账损失情况、同行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始变更应收融资租赁款、商业保理款款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十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十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融资租赁业务原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计提 200,464.95 元；现按风险评级类别计提坏账，需计提坏账准备 480,929.9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坏账准备 280,464.96 元。 合并利润表：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80,464.96 元。

公司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 1、在 1 年以内应收回的融资租赁款计提 0.3%，在 1 年以上应收回的融资租赁款项计提 0.5%；
  - 2、应收的商业保理款按照期末余额的 1%计提减值准备；
- 变更后的资产信用等级类别及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按照资产信用等级分类	变更后计提比例 (%)
正常类	1
关注类	1.20
次级类	25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海龙、金园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经评估、审核并公示，公司被上海市合同信用促进会评为 2020-2021 年度上海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并获得“2020-2021 年度合同信用等级 AAA 级”评级。公司自 2018 年至 2021 年连续四年获评上海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AAA 等级，反映公司在规范诚信、合同履行等方面持续保持良好水平。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章节所载关联交易的披露系依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确定，与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关联交易数额（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可能存在差异。

1) 经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申凯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八号线三期公司等关联法人预计将发生 11 项日常关联交易，2022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9751 万元。详见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22-013）。

报告期内，申凯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八号线三期公司的 8 号线三期运营与维护业务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8164 万元；申凯公司与申通中车公司（原申通南车，下同）的浦东机场捷运系统车辆维护合同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276 万元；申凯公司与维保公司及其下属车辆分公司的浦东机场捷运系统车辆专业抢险委托服务的关联交易未有金额发生；申凯公司与资产公司（含投资公司，报告期内该办公物业的出租方由资产公司调整为其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并签署相关补充协议）及其子公司东方置业公司的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364 万元；申凯公司与申通中车公司的浦东机场捷运系统车辆维护与保养辅助服务项目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59 万元；申凯公司与维保工务分公司的浦江线安全保护区管理技术服务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6 万元；申凯公司与凯奥雷斯上海公司的项目培训和技术支持服务合同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46 万元；申凯公

公司与培训中心的委外培训服务未有金额发生；申凯公司与申嘉合资公司的技术支持服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166 万元；申凯公司与地铁物业公司的保洁合同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13 万元；申凯公司与地铁人力资源公司的派遣员工服务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14 万元。

此外，申凯公司与检测认证公司发生的浦江线网络安全自测服务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12 万元，该关联交易由于业务需要，根据市场环境紧急签署，已提交公司十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23-008）：

报告期内，申凯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关联方	2022年（预计不超过）	2022年实际发生额（不含税）
1、8号线三期运营与维护业务	申通地铁集团、八号线三期公司	8300	8164
2、浦东机场捷运系统车辆维护合同	申通中车公司	600	276
3、浦东机场捷运系统车辆专业抢险委托服务	维保公司及其下属车辆分公司	10	0
4、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	资产公司（含投资公司）	400	364
	东方置业公司		
5、浦东机场捷运系统车辆维护与保养辅助服务项目	申通中车公司	115	59
6、浦江线安全保护区管理技术服务	维保工务分公司	6	6
7、松江项目培训和技术支持服务合同	凯奥雷斯上海公司	60	46
8、委外培训服务	培训中心	20	0
9、申嘉合资公司技术支持	申嘉合资公司	200	166
10、保洁合同	地铁物业公司	20	13
11、派遣员工服务	地铁人力资源公司	20	14
12、网络安全自测服务	检测认证公司		12
合计		9751	9120

2) 经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获准与集团下属单位签订屋顶租赁、售电、资产租赁、办公地租赁及物业服务、日常保洁服务、充电桩租赁，预计金额分别不超过 100 万元、3200 万元、200 万元、70 万元、15 万元、5 万元，详见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22-013）。

报告期内，新能源公司与集团下属单位的屋顶租赁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50 万元；光伏项目售电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2748 万元；既有光伏项目资产租赁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177 万元；办公地租赁及物业服务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57 万元；日常保洁服务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5 万元；充电桩租赁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1 万元。

此外，新能源公司 2022 年新建了 6.7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项目 EPC 合同采用公开招标，最终由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关联法人）中标，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金额约 2867 万元。该笔关联交易采用公开招标，由于业务需要，经公司十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23-008）。

报告期内，新能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关联方	2022年（预计不超过）	2022年实际发生额（不含税）
1、屋顶租赁协议	申通地铁集团	100	6
	七号线公司		5
	共和新路高架发展公司		4
	浦东线公司		4
	长宁线公司		2
	十二号线公司		3



	杨浦线公司		6
	二号线东延伸公司		3
	十四号线公司		11
	申松线公司		6
	五号线南延伸公司		1
2、售电协议	运一公司	3200	422
	运二公司		778
	运三公司		228
	运四公司		357
	磁浮公司		578
	十四号线公司		385
3、资产租赁协议	申嘉线公司	200	135
	十二号线公司		34
	十六号线公司		9
4、办公地租赁及物业服务	资产公司	70	57
	东方置业公司		
5、日常保洁服务协议	地铁物业公司	15	5
6、充电桩租赁协议	维保公司	5	1
7、光伏项目EPC合同	隧道设计院		2867
	合计	3590	5905

3) 经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地铁物业上盖项目的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 规模不超过 8 亿元。

报告期内, 融资租赁公司积极与相关合作方洽谈业务、推进项目, 但由于市场原因, 上述关联交易未发生。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 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衡山路十二号豪华精选酒店的部分资产	160,000,000	2014-09-01	2024-08-31		本项目为售后回租。租赁本金 1.6 亿元人民币，衡山酒店公司支付管理费费率：0.5%/年。交易利率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考虑管理费收取等因素，设定利率，期内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交易利率将同方向、同幅度调整。	融资租赁业务取得收益，拓宽公司盈利渠道	否	

## 租赁情况说明

1、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所拥有的部分酒店资产售后回租项目，承租人衡山酒店公司已向地铁融资租赁公司支付应付租金和管理费。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	2019年6月17日	2019年6月17日	2022年1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应收账款质押、机器设备抵押	是	否	0	无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自身的借款合同向银行进行应收账款质押和机器设备抵押，担保的债权为人民币5亿元，期限为6年。详见关于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临2019-010） 报告期内，融资租赁公司已归还银行所有款项（包括剩余借款本金及相关利息），因该笔银行借款而签订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和机器设备抵押合同均已解除并完成注销登记。详见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前结清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22-003）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50,000,000	0	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浦发银行上海市第一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2022/7/18	2022/8/18	自有资金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677 期 (1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05%		127,083.33	已到期收回	是	否	
建设银行上海市第五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2022/7/12	2022/8/12	自有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15%		267,534.25	已到期收回	是	否	
建设银行上海市第五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2022/8/16	2022/9/16	自有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15%		267,534.25	已到期收回	是	否	

建设银行 上海市第 五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00,000,000	2022/9/16	2022/10/17	自有 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 上海市分行单 位结构性存款	协议 约定	3.00%		254,794.52	已到期 收回	是	否	
建设银行 上海市第 五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00,000,000	2022/10/25	2022/11/25	自有 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 上海市分行单 位结构性存款	协议 约定	2.85%		242,054.79	已到期 收回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甲方的名称	合同乙方的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所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相关评估机构名称	评估基准日	定价原则	最终交易价格	截止报告期末合同的执行情况
1	国内商业保理合同	上海通设基础设施建设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8日	以基础交易合同对应的应收账款金额为准	-	-	-	以市场公允价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不超过20,000.00万元	正常履行
2	国内商业保理合同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0日	148,321.70万元	-	-	-	以市场公允价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不超过60,000.00万元	正常履行
3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7日	67,816.23万元	-	-	-	以市场公允价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50,000.00万元	正常履行
4	借款合同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2019年6月17日	-	-	-	-	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档次贷款利率协商确定	50,000.00万元	归还所有款项,合同履行完毕
5	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2019年6月17日	62,532.53万元	-	-	-	-	50,000.00万元	质押解除,合同履行完毕
6	机器设备抵押合同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2019年6月17日	62,532.53万元	-	-	-	-	50,000.00万元	抵押解除,合同履行完毕
7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爱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建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年7月	-	-	-	-	双方协商	23,700万元	正常履行
8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爱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建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年8月	-	-	-	-	双方协商	46,300万元	正常履行

- (1) 其他重大合同 1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2-020）之议案 6:2022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2) 其他重大合同 2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1-016）之议案 6:2021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3) 其他重大合同 3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0-014）之议案 6:2020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4) 其他重大合同 4、5、6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关于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0），合同 3、4、5 是为开展同一项交易所签署的合同。报告期内，融资租赁公司已归还银行所有款项（包括剩余借款本金及相关利息），因该笔银行借款而签订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和机器设备抵押合同均已解除并完成注销登记。详见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前结清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临 2022-003）
- (5) 其他重大合同 7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1），预期年化收益在 7.8%，无其他收益，详见公司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编号：临 2020-017）；
- (6) 其他重大合同 8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关于公司继续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编号：临 2019-028），预期年化收益在 7.8%，无其他收益，详见公司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编号：临 2020-017）。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初回收了实缴出资金额 1 亿元及相关收益，减少了在建元基金中的实缴出资金额 1 亿元，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减少基金实缴出资金额的公告（编号：临 2022-001）。2022 年 7 月 5 日，根据建元基金合伙协议等协议约定及各合伙人协商，公司再次回收了实缴出资金额 1 亿元及相关收益。至此，公司累计减少了在建元基金中的实缴出资金额 2 亿元，目前公司在建元基金的实缴出资金额为 5 亿元。详见公司关于公司继续减少基金实缴出资金额的公告（编号：临 2022-024）。

####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报告期内的党建工作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是上海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和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收官之年，也是上海地铁跨越 800 公里超大规模网络，推进“三个转型”高质量发展迈入新阶段的关键之年。公司党委聚焦企业发展工作，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紧扣“喜迎二十大”主题，将党建工作与经营工作深度融合，稳步推进全年各项工作，具体如下：

##### 1、加强学习，提高理论素质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各类各级会议的第一议题，推动学习常态化，包括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论述摘编》

《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视频、习近平总书记在《求是》杂志发表重要文章《全党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习近平总书记延安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出席亚太经合组织第二十九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的讲话等内容。同时，党委中心组织开展 18 期学习（其中 5 次围绕“党的二十精神”专题），贯彻学习全国“两会”精神、解读《上海申通地铁集团“十四五”战略规划》专题讲座、参观“伟大精神铸就伟大时代”中国共产党伟大建党精神专题展、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等内容。

##### 2、围绕中心，积极推进公司业务发展

坚持以公司发展为导向，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坚定跟党走，喜迎二十大”以及“跨越 800，一起向未来”主题教育等系列工作，促进轨道交通、新能源、融资租赁与保理、产业投资等业务的发展，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与上海电气自动化集团和申通地铁资产公司开展党建联建，聚焦企业高质量发展、打造产业联盟、多方跨界交流等主题，进行深入交流，更好地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 3、强化问责，抓好党风廉政建设

召开“全面从严治党暨纪检工作会议”和党风廉政专题会议，完成逐级签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督促多渠道、多形式抓好股份公司党员干部的廉洁教育工作，筑牢廉洁从业的思想防线。同时，通过邮件教育、会议教育、活动教育、授课教育、在线教育、谈话教育等形式，多渠道、多形式抓好股份公司党员干部的廉洁教育工作，提高廉洁意识，保持敬畏心，筑牢廉洁从业的思想防线。



#### 4、做好服务，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公司党委加强基层党的建设，积极推动股份本部党支部顺利换届、融资租赁公司成立独立党支部，并完成团委筹建工作，出台《基层党建工作督导办法（试行）》，按季度开展对党支部的督导工作，扎实推进全年党建工作开展。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8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5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78,943,799	58.43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334,469	1.75	0	无		国有法人
WANG XINLI		3,468,000	0.73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93,666	0.46	0	无		其他
何晓红		1,444,700	0.30	0	未知		其他
王新力		1,320,000	0.28	0	无		其他
王建强		1,169,000	0.24	0	无		其他
朱志国		896,100	0.19	0	未知		其他
王建华		882,659	0.18	0	无		其他
张清		865,200	0.18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78,943,799	人民币普通股	278,943,799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334,469	人民币普通股	8,334,469				
WANG XINLI	3,4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68,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93,666	人民币普通股	2,193,666				
何晓红	1,44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4,700				
王新力	1,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0,000				
王建强	1,1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9,000				
朱志国	896,100	人民币普通股	896,100				
王建华	882,659	人民币普通股	882,659				
张清	865,200	人民币普通股	865,2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申通地铁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毕湘利
成立日期	2000 年 4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及综合开发经营，轨道交通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经营，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光大银行（股票代码：601818）5,972,894 股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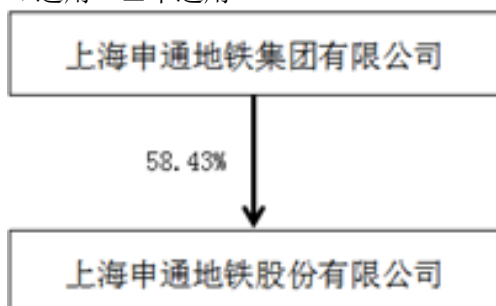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白廷辉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本市国家出资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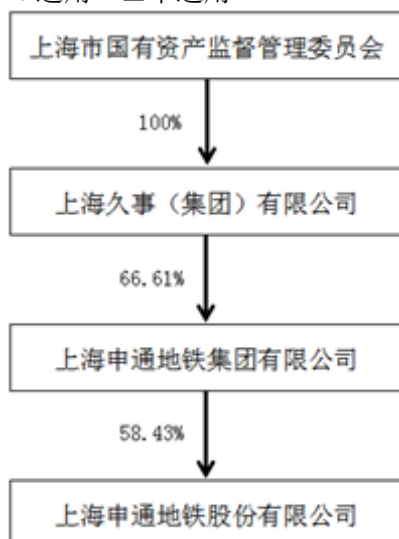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场 所	投资者适当性 安排（如有）	交易 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 上市交易的 风险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申通地铁 SCP001	012380688	2023 年 2 月 23 日	2023 年 2 月 27 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400,000,000.00	2.69	到期一次 性还本付 息	中国银 行间市 场	无	无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到期日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兑付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 408,432,876.71 元。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虹口区曲阳路 908 号	无	朱溪	021-2026903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AA+	无	无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AA+	无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2 月，公司进行了主体信用评级，由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主体信用评级报告。经远东资信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议案”，并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编号：临 2022-045）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2-049）。2023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发行了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4 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 2.69%，期限为 270 天。

公司于报告期内发行的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到期，该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 亿元，期限 270 天，发行利率为 2.41%。公司于到期日兑付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 610,696,438.36 元。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天职业字[2023]14282 号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地铁”）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申通地铁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申通地铁，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b>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申通地铁与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应收款相关的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1.72 亿元，占合并总资产的比例为 44.90%。由于上述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应收款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及估计，我们将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应收款减值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应收款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中的（十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十三）其他流动资产、（十六）长期应收款和（三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相关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中的（十）金融工具。	我们针对此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评估及测试与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应收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2）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应收款后续实际核销及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对估计的准确性； （3）取得并复核管理层有关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应收款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检查所采用的减值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同时还检查信用分类确认减值准备的标准是否合理； （4）按照减值准备政策重新测算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应收款减值准备，与报表数进行核对，复核计提减值准备的准确性； （5）评价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应收款减值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完整列报。
<b>营业收入的确认</b>	
申通地铁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4,313.31 万元。申通地铁主要收入类型包括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收入、商业保理收入、公共交通运输收入和光伏发电收入，营业收入作为公司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多计收入、提前确认收入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营业收入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中的（六十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相关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中的（三十八）收入。	我们针对此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评估及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2）结合合同条款，确定公司收入时点、收入确认关键支撑性证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根据不同业务类别，从收入明细账选取样本检查相关合同、收入确认关键支撑性证据，回款凭证，核查收入真实性； （4）根据业务合同，对商业保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公共交通运输业务当期营业收入金额进行测算，核查收入准确性； （5）结合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对本期营业收入发生额进行函证；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关键支持性证据，以评价营业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期间。

#### 四、其他信息

申通地铁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申通地铁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申通地铁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申通地铁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申通地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申通地铁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申通地铁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郭海龙

---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园

---

##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一)	554,704,366.59	736,396,708.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五)	9,279,119.56	9,609,619.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七)	340,468.18	110,442.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八)	2,594,177.67	1,836,212.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九)	22,521,756.27	16,981,551.97
合同资产	六、(十)	8,303,751.31	4,692,702.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十二)	645,257,020.67	347,863,047.47
其他流动资产	六、(十三)	36,948,252.89	190,176,169.59
流动资产合计		1,279,948,913.14	1,307,666,454.7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六、(十四)	10,617,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十六)	38,906,405.43	50,308,538.41
长期股权投资	六、(十七)	29,097,549.64	22,193,394.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八)	140,964,758.55	141,555,086.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十九)	500,000,000.00	7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六、(二十)	179,965.34	206,960.06
固定资产	六、(二十一)	131,862,398.52	108,096,059.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二十五)	18,958,059.56	21,953,749.89
无形资产	六、(二十六)	113,510.17	175,421.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二十九)		2,173,858.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三十)	3,524,382.61	2,572,06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三十一)	455,177,338.76	588,539,18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9,401,368.58	1,637,774,313.74
资产总计		2,609,350,281.72	2,945,440,768.5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六、(三十二)		149,976,223.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三十六)	81,364,156.65	57,514,415.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三十八)	122,080.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三十九)	16,119,259.50	12,091,563.15
应交税费	六、(四十)	9,786,391.89	21,899,272.75
其他应付款	六、(四十一)	141,124,910.69	141,401,831.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四十一)	485,999.47	486,002.6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四十三)	3,387,901.50	489,454,072.82
其他流动负债	六、(四十四)	608,361,991.51	403,483,333.34
流动负债合计		860,266,692.23	1,275,820,712.96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四十五)	71,072,792.19	45,784,198.7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四十七)	17,316,531.38	20,877,537.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五十)	665,000.00	
递延收益	六、(五十一)	2,521,247.04	1,765,98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三十)	494,689.64	1,398,680.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070,260.25	69,826,396.01
负债合计		952,336,952.48	1,345,647,108.9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五十三)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五十五)	27,897,075.75	27,897,075.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五十七)	1,484,068.92	1,926,815.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五十九)	228,152,201.65	226,554,728.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六十)	899,196,504.98	849,942,80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34,111,756.30	1,583,703,325.55
少数股东权益		22,901,572.94	16,090,333.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7,013,329.24	1,599,793,659.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09,350,281.72	2,945,440,768.51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85,157,304.78	257,890,101.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一)	2,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985.16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453,798,351.77	288,524,567.87
其中：应收利息	十七、(二)	22,160,876.94	9,887,093.04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6,666.67	1,061,666.67
其他流动资产		159,362.83	802,726.04
流动资产合计		942,486,671.21	548,279,062.02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10,617,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633,634,220.55	628,716,778.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964,758.55	141,555,086.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0	7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9,965.34	206,960.06
固定资产		1,347,273.56	1,270,315.2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8,422.79
无形资产		113,510.17	175,421.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29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6,993,026.08	1,472,832,984.91
资产总计		2,229,479,697.29	2,021,112,046.9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18,484.73	3,737,532.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36,438.96	285,589.78
应交税费		2,919,462.58	9,881,144.61
其他应付款		160,334,953.65	142,508,881.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5,999.47	486,002.6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9,298.65
其他流动负债		608,354,666.68	403,483,333.34
流动负债合计		776,064,006.60	560,855,780.1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4,689.64	907,68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4,689.64	907,688.38
负债合计		776,558,696.24	561,763,468.4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352,932.89	32,352,932.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84,068.92	1,926,815.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8,097,174.03	226,499,700.39
未分配利润		713,604,920.21	721,187,225.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2,921,001.05	1,459,348,578.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29,479,697.29	2,021,112,046.93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3,133,079.14	348,499,297.51
其中：营业收入	六、(六十一)	343,133,079.14	348,499,297.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6,197,740.01	299,754,685.80
其中：营业成本	六、(六十一)	229,158,211.66	245,855,914.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六十二)	1,495,251.97	1,415,553.15
销售费用	六、(六十三)	4,654,782.24	5,058,865.50
管理费用	六、(六十四)	38,342,774.00	40,001,566.0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六十六)	12,546,720.14	7,422,786.14
其中：利息费用	六、(六十六)	16,583,770.65	9,533,125.47
利息收入	六、(六十六)	4,329,725.81	2,331,812.09
加：其他收益	六、(六十七)	6,160,365.19	6,525,944.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六十八)	41,241,623.90	50,968,473.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六十八)	-2,895,844.86	-4,295,168.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七十)	-195,000.00	151,666.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七十一）	-2,343,607.90	-1,780,010.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七十二）	-245,158.52	267,499.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553,561.80	104,878,185.26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七十四）	42,872.88	9,990.50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七十五）	883,842.61	1,571.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712,592.07	104,886,603.91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七十六）	23,540,608.54	25,978,651.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171,983.53	78,907,952.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171,983.53	78,907,952.2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10,744.58	72,388,872.8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1,238.95	6,519,079.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2,746.20	-219,300.6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2,746.20	-219,300.6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729,237.33	78,688,651.6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367,998.38	72,169,572.2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61,238.95	6,519,079.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2,525,578.12	2,465,112.42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26,994.72	26,994.72
税金及附加		29,676.13	-8,583.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944,279.26	22,758,220.2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68,187.31	-2,908,048.31
其中:利息费用		13,686,005.21	8,272,056.80
利息收入		15,752,160.53	11,327,941.77
加:其他收益		22,656.21	28,169.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39,254,911.30	55,598,499.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五)	-4,882,557.46	-6,040,143.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000.00	151,666.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75,382.83	38,374,863.9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066.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70,316.36	38,374,863.94
减:所得税费用		6,495,579.92	9,565,650.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74,736.44	28,809,213.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74,736.44	28,809,213.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2,746.20	-219,300.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2,746.20	-219,300.6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2,746.20	-219,300.6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531,990.24	28,589,912.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694,323.68	345,931,844.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00,656.49	70,269.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七十八)	506,852,214.63	831,125,42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2,247,194.80	1,177,127,53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773,576.35	105,369,128.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025,830.99	130,489,68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298,777.10	40,354,814.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七十八)	517,994,963.75	282,720,54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093,148.19	558,934,173.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七十九)	77,154,046.61	618,193,361.4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087,468.76	59,141,868.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092,868.76	59,141,868.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09,528.99	45,690,382.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67,000.00	14,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76,528.99	60,390,382.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16,339.77	-1,248,513.3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2,902,028.76	577,098,705.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352,028.76	577,098,70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5,345,888.78	556,225,188.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78,186.57	65,975,589.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12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七十八)	4,876,152.29	3,232,77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8,200,227.64	625,433,54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848,198.88	-48,334,843.8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0.59	-2.2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六、(七十九)	-181,377,811.91	568,610,002.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七十九)	735,459,019.34	166,849,017.3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六、(七十九)	554,081,207.43	735,459,019.3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50.45	2,619,04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5,180.83	70,269.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837,599.01	251,519,61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690,330.29	254,208,932.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748.9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89,344.57	15,008,68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04,719.25	11,782,14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122,162.68	125,439,45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822,975.49	152,230,28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32,645.20	101,978,645.1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087,468.76	65,516,868.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092,868.76	65,516,868.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2,478.87	676,392.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67,000.00	29,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59,478.87	30,376,39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133,389.89	35,140,476.0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4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0	4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3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60,907.55	36,600,770.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633.80	1,945,267.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733,541.35	388,546,03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66,458.65	11,453,962.1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890,101.44	109,317,018.1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85,157,304.78	257,890,101.4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1,926,815.12		226,554,728.01		849,942,801.67		1,583,703,325.55	16,090,333.99	1,599,793,659.5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1,926,815.12		226,554,728.01		849,942,801.67		1,583,703,325.55	16,090,333.99	1,599,793,65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42,746.20		1,597,473.64		49,253,703.31		50,408,430.75	6,811,238.95	57,219,669.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2,746.20				72,810,744.58		72,367,998.38	4,361,238.95	76,729,237.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50,000.00	2,4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2,450,000.00	2,45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597,473.64		-23,557,041.27		-21,959,567.63		-21,959,567.63
1. 提取盈余公积									1,597,473.64		-1,597,473.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59,567.63		-21,959,567.63		-21,959,567.6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1,484,068.92		228,152,201.65		899,196,504.98		1,634,111,756.30	22,901,572.94	1,657,013,329.24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2,146,115.73		223,673,806.67		803,014,402.48		1,534,113,305.63	15,696,254.64	1,549,809,560.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2,602.81		-142,602.81		-142,602.8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2,146,115.73		223,673,806.67		802,871,799.67		1,533,970,702.82	15,696,254.64	1,549,666,957.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19,300.61		2,880,921.34		47,071,002.00		49,732,622.73	394,079.35	50,126,702.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300.61				72,388,872.87		72,169,572.26	6,519,079.35	78,688,651.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80,921.34		-25,317,870.87		-22,436,949.53	-6,125,000.00	-28,561,949.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80,921.34		-2,880,921.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22,436,949.53		-22,436,949.53	-6,125,000.00	-28,561,949.5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1,926,815.12		226,554,728.01		849,942,801.67		1,583,703,325.55	16,090,333.99	1,599,793,659.5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1,926,815.12		226,499,700.39	721,187,225.04	1,459,348,578.4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1,926,815.12		226,499,700.39	721,187,225.04	1,459,348,578.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2,746.20		1,597,473.64	-7,582,304.83	-6,427,577.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2,746.20			15,974,736.44	15,531,990.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97,473.64	-23,557,041.27	-21,959,567.63
1. 提取盈余公积									1,597,473.64	-1,597,473.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59,567.63	-21,959,567.6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1,484,068.92		228,097,174.03	713,604,920.21	1,452,921,001.05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2,146,115.73		223,618,779.05	717,781,617.92	1,453,281,350.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85,735.44	-85,735.4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2,146,115.73		223,618,779.05	717,695,882.48	1,453,195,61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300.61		2,880,921.34	3,491,342.56	6,152,963.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300.61			28,809,213.43	28,589,912.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80,921.34	-25,317,870.87	-22,436,949.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80,921.34	-2,880,921.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436,949.53	-22,436,949.5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1,926,815.12		226,499,700.39	721,187,225.04	1,459,348,578.4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历史沿革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为“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系于1992年5月19日经上海市建设委员会沪建经(92)第432号文批准,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1994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原属城市供水行业,经2001年6月29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进行资产重组后,于2001年7月25日起正式更名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322055189,法定代表人为叶彤。

#### (二)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7,738.1905万股,公司注册资本47,738.1905万元。

本公司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489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总部地址:上海市虹莘路3999号F栋9楼。

#### (三)公司母公司以及公司最终控制方

公司母公司为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四)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企业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地铁经营及相关综合开发,轨道交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附设分支机构(上述经营范围除专项规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融资租赁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咨询,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从事新能源科技、节能环保科技、机电科技、电力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及配件、环保设备、机械设备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控股子公司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境内城市地铁、轻轨和有轨电车项目的运营(经城市人民政府轨道交通主管部门按照《行政许可法》以及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的有关规定依法确定为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后方可开展经营)、维护,提供城际列车项目、多式联运领域的工程咨询服务;境外城市地铁、轻轨、有轨电车和城际列车项目的运营、维护及提供多式联运领域的工程咨询服务;机电机械产品及维修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五)本财务报告于2023年4月26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报出。

#### (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2.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本报告期间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无计量属性在本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十一)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十四)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 (十五)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等。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库存商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十六)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七)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

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十八)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 (十九)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三、（三十八）”。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三、（四十二）”。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三)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32-40	4.00%	2.40%-3.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8	5.00%	11.88%
通用设备	直线法	5-16	4.00%-5.00%	5.94%-19.20%
专用设备	直线法	10-30	4.00%-5.00%	3.17%-9.6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四)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五)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二十六)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七)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八)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公司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二十九)无形资产

#####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计算机软件	1-2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 4.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三十)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 (三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三十二)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 (三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三十四)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三十五)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三十六)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三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八) 收入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公共交通运维管理服务收入、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类业务收入、新能源分布式光伏发电及充电桩业务收入以及其他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各类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公共交通运维管理服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一定期间内为客户提供公共交通运营维保服务，按照与客户约定的结算方式和金额，在提供运营维保服务后确认收入。

(2)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类业务：本公司在一定期间内向客户提供保理、融资租赁服务并收取服务费和资金占用利息，在相应的服务期间内，根据合同约定的客户使用货币资金的本金、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收入。

(3) 新能源分布式光伏发电及充电桩业务：本公司按照与客户约定的售电价格与客户实际用电量结算发电收入。

(4) 其他：本公司完成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并取得收入结算依据后确认收入。

###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 4.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的相关业务不存在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5.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四十)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四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四十二）租赁

###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出租人

#####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四十三）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税项****(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20

**(二)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系太阳能光伏发电企业，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及《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条件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至第三年免征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9年起取得收入，2022年度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政策。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相关规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请见下文	十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 十届十一次监事会会议	请见下文
请见下文	十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 十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	请见下文

其他说明

1. 公司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一、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三、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为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和商业保理业务风险管理，提升应收融资租赁款、商业保理款款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工作规范性，公司结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项目整体的风险评估、历史坏账损失情况、同行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始变更应收融资租赁款、商业保理款款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十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十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融资租赁业务原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计提 200,464.95 元；现按风险评级类别计提坏账，需计提坏账准备 480,929.9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坏账准备 280,464.96 元。 合并利润表：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80,464.96 元。

### 其他说明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8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始执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 1、在 1 年以内应收回的融资租赁款计提 0.3%，在 1 年以上应收回的融资租赁款计提 0.5%；
- 2、应收的商业保理款按照期末余额的 1%计提减值准备；

变更后的资产信用等级类别及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按照资产信用等级分类	变更后计提比例 (%)
正常类	1
关注类	1.20
次级类	25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 (三)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 (一)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011.58	39,001.99
银行存款	554,034,195.85	735,420,017.35
其他货币资金	623,159.16	937,689.16
合计	554,704,366.59	736,396,708.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623,159.16 元，系履约保函保证金。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三)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四)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9,767,494.28
1 年以内小计	9,767,494.2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767,494.2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67,494.28	100.00	488,374.72		9,279,119.56	10,115,389.33	100.00	505,769.47		9,609,619.8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67,494.28	100.00	488,374.72	5.00	9,279,119.56	10,115,389.33	100.00	505,769.47	5.00	9,609,619.86
合计	9,767,494.28	/	488,374.72	/	9,279,119.56	10,115,389.33	/	505,769.47	/	9,609,619.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67,494.28	488,374.72	5
合计	9,767,494.28	488,374.7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769.47	-17,394.75				488,374.7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05,769.47	-17,394.75				488,374.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7,125,134.92	72.95	356,256.75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1,070,130.71	10.96	53,506.54
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823,186.96	8.43	41,159.35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230,225.07	2.36	11,511.25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219,438.66	2.25	10,971.93
合计	9,468,116.32	96.95	473,405.82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七)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0,468.18	100.00	110,442.65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340,468.18	100.00	110,442.65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258,000.00	75.78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培训中心	65,483.02	19.23
青岛世博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西海岸威斯汀酒店分公司	12,000.00	3.5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4,985.16	1.46
合计	340,468.18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应收款

##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94,177.67	1,836,212.68
合计	2,594,177.67	1,836,21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105,332.97
1 年以内小计	1,105,332.97
1 至 2 年	220,485.70
2 至 3 年	529,57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59,121.46
4 至 5 年	45,000.00
5 年以上	9,000.00
合计	2,668,510.13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000.00	59,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345,346.68	1,328,212.68
备用金	128,000.00	128,000.00
代垫款	715,677.75	
其他	470,485.70	350,000.00
合计	2,668,510.13	1,865,212.68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0,000.00	9,000.00		29,00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5,332.46			45,332.4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5,332.46	9,000.00		74,332.4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二阶段	9,000.00					9,000.00
第一阶段	20,000.00	45,332.46				65,332.46
合计	29,000.00	45,332.46				74,332.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748,642.68	3-4年(含4年)	28.05	
Keolis SA.	代垫款	715,677.75	1年以内(含1年)	26.82	35,783.89
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贷款贴息	其他	470,485.70	1年以内(含1年)、1-2年(含2年)	17.63	29,548.57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95,282.00	1年以内(含1年)、2-3年(含3年)	14.81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2,422.00	2-3年(含3年)	5.71	
合计	/	2,482,510.13	/	93.02	65,332.46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2,521,756.27		22,521,756.27	16,981,551.97		16,981,551.9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2,521,756.27		22,521,756.27	16,981,551.97		16,981,551.97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松江有轨电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333,810.23	116,690.52	2,217,119.71	2,418,936.58	120,946.83	2,297,989.75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5,973,505.52	348,063.39	5,625,442.13	2,133,081.89	106,654.09	2,026,427.80
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168,000.00	8,400.00	159,600.00
天津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59,200.00	5,920.00	53,280.00	59,200.00	2,960.00	56,240.00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429,378.39	21,468.92	407,909.47	160,467.89	8,023.39	152,444.50
合计	8,795,894.14	492,142.83	8,303,751.31	4,939,686.36	246,984.31	4,692,702.05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45,158.52			
合计	245,158.52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投资收益	866,666.67	1,061,666.67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271,162,501.06
剩余期限一年内的商业保理款	644,390,354.00	75,638,879.74
合计	645,257,020.67	347,863,047.47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期末留抵进项税	3,791,119.17	8,409,227.69
原始期限一年内的商业保理款	33,157,133.72	181,717,459.23
待摊费用		49,482.67
合计	36,948,252.89	190,176,169.59

**(十四)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单	10,617,000.00		10,617,000.00			
合计	10,617,000.00		10,617,000.0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定期存单	10,000,000.00	3.60%	3.60%	2024-04-14				
合计	10,000,000.00	/	/	/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期初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9,387,335.34	480,929.91	38,906,405.43	50,566,788.41	258,250.00	50,308,538.41	4.9%-6.8%	4.9%-7.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746,313.06		3,746,313.06	6,753,602.44		6,753,602.4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39,387,335.34	480,929.91	38,906,405.43	50,566,788.41	258,250.00	50,308,538.41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58,250.00			258,25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2,679.91			222,679.9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80,929.91			480,929.9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3,220,119.72			-98,981.98						3,121,137.74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878,228.06			1,986,712.60						8,864,940.66	
小计	10,098,347.78			1,887,730.62						11,986,078.40	
二、联营企业											
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2,095,046.72	9,800,000.00		-4,783,575.48						17,111,471.24	
小计	12,095,046.72	9,800,000.00		-4,783,575.48						17,111,471.24	
合计	22,193,394.50	9,800,000.00		-2,895,844.86						29,097,549.64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097,549.64		29,097,549.64	22,193,394.50		22,193,394.50
合计	29,097,549.64		29,097,549.64	22,193,394.50		22,193,394.50

**(十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120.32	163,024.16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36,733.72	1,586,928.54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4,904.51	1,755,134.13
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38,050,000.00	138,050,000.00
合计	140,964,758.55	141,555,086.83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1.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899,824.54	899,824.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99,824.54	899,824.54
<b>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b>		
1. 期初余额	692,864.48	692,864.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6,994.72	26,994.72
(1) 计提或摊销	26,994.72	26,994.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19,859.20	719,859.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9,965.34	179,965.34
2. 期初账面价值	206,960.06	206,960.06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一) 固定资产

##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1,862,398.52	108,096,059.0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1,862,398.52	108,096,059.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20,001.06	1,453,738.17	7,768,111.81	109,433,957.52	120,175,808.5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5,485.56	701,553.07	29,798,854.82	30,765,893.45
(1) 购置		265,485.56	701,553.07	704,797.80	1,671,836.4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转入				29,094,057.02	29,094,057.02
3. 本期减少金额		4,215.81	1,042,862.07		1,047,077.88
(1) 处置或报废		4,215.81	1,042,862.07		1,047,077.88
4. 期末余额	1,520,001.06	1,715,007.92	7,426,802.81	139,232,812.34	149,894,624.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74,670.95	1,184,502.72	5,015,203.48	4,569,180.74	11,543,557.89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78.88	164,211.77	1,198,657.85	5,385,162.84	6,775,311.34
(1) 计提	27,278.88	164,211.77	1,198,657.85	5,385,162.84	6,775,311.34
3. 本期减少金额		4,005.02	818,830.25		822,835.27
(1) 处置或报废		4,005.02	818,830.25		822,835.27
4. 期末余额	801,949.83	1,344,709.47	5,395,031.08	9,954,343.58	17,496,033.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36,191.65				536,19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36,191.65				536,191.6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1,859.58	370,298.45	2,031,771.73	129,278,468.76	131,862,398.52
2. 期初账面价值	209,138.46	269,235.45	2,752,908.33	104,864,776.78	108,096,059.0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在建工程****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四)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五)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144,968.29	28,144,968.2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75,965.26	2,375,965.26
(1) 租入	2,375,965.26	2,375,96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581,511.93	581,511.93
(1) 其他	581,511.93	581,511.93
4. 期末余额	29,939,421.62	29,939,421.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191,218.40	6,191,218.40
2. 本期增加金额	4,809,527.39	4,809,527.39
(1) 计提	4,809,527.39	4,809,527.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9,383.73	19,383.73
(1) 处置		
(2) 其他	19,383.73	19,383.73
4. 期末余额	10,981,362.06	10,981,362.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958,059.56	18,958,059.56
2. 期初账面价值	21,953,749.89	21,953,749.89

## (二十六)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8,884.51	428,884.51
2. 本期增加金额	78,068.04	78,068.04
(1) 购置	78,068.04	78,068.0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0,776.30	90,776.30
(1) 处置	90,776.30	90,776.30
4. 期末余额	416,176.25	416,176.2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3,462.55	253,462.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979.83	139,979.83
(1) 计提	139,979.83	139,979.83
3. 本期减少金额	90,776.30	90,776.30
(1) 处置	90,776.30	90,776.30
4. 期末余额	302,666.08	302,666.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510.17	113,510.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75,421.96	175,421.96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七)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八)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2,173,858.59		2,173,858.59		
合计	2,173,858.59		2,173,858.59		

##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13,513,363.72	3,358,132.61	10,379,403.00	2,572,061.04
预计负债	665,000.00	166,250.00		
合计	14,178,363.72	3,524,382.61	10,379,403.00	2,572,061.0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1,978,758.55	494,689.64	3,630,753.50	907,688.38
固定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1,963,967.36	490,991.84
合计	1,978,758.55	494,689.64	5,594,720.86	1,398,680.22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9,000.00
合计		9,000.00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剩余期限一年以上的商业保理款	459,747,547.84	4,597,475.48	455,150,072.36	594,484,023.68	5,944,840.24	588,539,183.44
预付长期资产款	27,266.40		27,266.40			
合计	459,774,814.24	4,597,475.48	455,177,338.76	594,484,023.68	5,944,840.24	588,539,183.44

**(三十二)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9,976,223.06
合计		149,976,223.0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地铁运营各项成本费用		3,737,532.35
应付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各项成本费用	43,547,522.87	20,472,618.50
应付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款	36,698,149.05	33,304,265.06
其他	1,118,484.73	
合计	81,364,156.65	57,514,415.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1,258,526.00	未结算

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1,221,717.15	未结算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维护保障中心	987,229.93	未结算
合计	3,467,473.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七) 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八)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122,080.49	
合计	122,080.49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063,751.59	124,552,047.09	122,062,739.45	13,553,059.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7,811.56	14,500,355.42	13,055,221.71	2,472,945.27
三、辞退福利		93,255.00		93,25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091,563.15	139,145,657.51	135,117,961.16	16,119,259.5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49,424.00	101,557,775.56	100,058,589.96	11,048,609.60
二、职工福利费		2,630,980.86	2,630,980.86	
三、社会保险费	670,548.56	9,101,331.31	8,168,446.83	1,603,433.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1,906.46	8,128,108.27	7,278,180.85	1,451,833.88
工伤保险费	16,486.33	230,049.20	193,424.44	53,111.09
生育保险费	52,155.77	743,173.84	696,841.54	98,488.07
四、住房公积金	623,231.00	7,969,814.25	7,926,769.25	666,27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0,548.03	2,483,226.49	2,475,514.53	228,259.9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808,918.62	802,438.02	6,480.60
合计	11,063,751.59	124,552,047.09	122,062,739.45	13,553,059.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96,665.43	13,119,014.53	11,729,777.98	2,385,901.98
2、失业保险费	31,146.13	427,380.99	371,483.83	87,043.29
3、企业年金缴费		953,959.90	953,959.90	
合计	1,027,811.56	14,500,355.42	13,055,221.71	2,472,945.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辞退福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补偿金		93,255.00
合计		93,255.00

**(四十)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191,018.84	19,195,281.11
增值税	632,983.95	1,714,593.26
土地使用税	146.95	146.95
房产税	7,958.36	7,938.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966.90	118,688.22
教育费附加	18,414.39	50,867.87
个人所得税	771,428.65	777,845.08
印花税	109,197.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276.26	33,911.90
合计	9,786,391.89	21,899,272.75



**(四十一)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5,999.47	486,002.67
其他应付款	140,638,911.22	140,915,829.26
合计	141,124,910.69	141,401,831.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85,999.47	486,002.67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485,999.47	486,002.67

**4.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担保金	137,500,000.00	137,500,000.00
待支付费用	572,622.92	592,514.75
保证金	210,479.27	210,479.27
代扣代缴款	1,183,887.71	1,031,585.51
其他	1,162,865.82	510,120.54
代收代付款	9,055.50	1,071,129.19
合计	140,638,911.22	140,915,829.2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7,500,000.00	合同正在履行
合计	137,5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十二)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四十三)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8,417.84	488,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69,483.66	1,126,588.67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利息		327,484.15
合计	3,387,901.50	489,454,072.82

#### (四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608,354,666.68	403,483,333.34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7,324.83	
合计	608,361,991.51	403,483,333.34

##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1-09-09	2021-9-13至2022-6-10	400,000,000.00	403,483,333.34		4,781,666.68		408,265,000.02	
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2-06-01	2022-6-6至2023-3-3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8,354,666.68			608,354,666.68
合计	/	/	/	1,000,000,000.00	403,483,333.34	600,000,000.00	13,136,333.36		408,265,000.02	608,354,666.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71,072,792.19	45,784,198.72
合计	71,072,792.19	45,784,198.72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借款条件类别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3.25%-4.00%

**(四十六)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5,884,512.04	27,472,355.8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298,497.00	-5,468,230.14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9,483.66	-1,126,588.67
合计	17,316,531.38	20,877,537.07

**(四十八) 长期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五十)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665,000.00	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665,000.00	/

**(五十一) 递延收益****1.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65,980.00	867,600.00	112,332.96	2,521,247.0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765,980.00	867,600.00	112,332.96	2,521,247.04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光伏项目专项补贴款	1,765,980.00	867,600.00		112,332.96		2,521,247.04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三)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1. 人民币普通股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股份总数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五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862,949.24			27,862,949.24
其他资本公积	34,126.51			34,126.51
合计	27,897,075.75			27,897,075.75

**(五十六)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五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6,815.12	-590,328.28			-147,582.08	-442,746.20		1,484,068.9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26,815.12	-590,328.28			-147,582.08	-442,746.20		1,484,068.92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26,815.12	-590,328.28			-147,582.08	-442,746.20		1,484,068.92



**(五十八)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九)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6,554,728.01	1,597,473.64		228,152,201.6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6,554,728.01	1,597,473.64		228,152,201.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六十)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49,942,801.67	803,014,402.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2,602.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49,942,801.67	802,871,799.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810,744.58	72,388,872.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97,473.64	2,880,921.3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959,567.63	22,436,949.5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9,196,504.98	849,942,801.67

**(六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965,991.59	229,131,216.94	348,298,336.03	245,828,920.21
其他业务	167,087.55	26,994.72	200,961.48	26,994.72
合计	343,133,079.14	229,158,211.66	348,499,297.51	245,855,914.93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管理总部	光伏发电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	公共交通运维	合计
商品类型					
房租收入	167,087.55				167,087.55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			75,804,364.13		75,804,364.13
地铁运营服务				238,888,002.23	238,888,002.23
光伏发电		28,273,625.23			28,273,625.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67,087.55	28,273,625.23	75,804,364.13	238,888,002.23	343,133,079.1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期确认	167,087.55	28,273,625.23	75,804,364.13	230,883,678.45	335,128,755.36
在某一时点确认				8,004,323.78	8,004,323.78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67,087.55	28,273,625.23	75,804,364.13	238,888,002.23	343,133,079.14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9,197,197.41 元，其中：

119,667,366.19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26,793,337.5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18,484,254.36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14,252,239.33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对于公共交通运维服务，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1,702,190.48 元，其中：58,730,985.29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4,541,193.5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4,597,583.5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3,832,428.01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对于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7,495,006.93 元，其中：60,936,380.9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22,252,143.94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13,886,670.7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10,419,811.3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六十二)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0,644.90	639,162.10
教育费附加	373,973.74	348,950.17
房产税	27,954.40	31,753.44
土地使用税	293.90	587.80
车船使用税	1,020.00	360.00
印花税	122,049.16	162,106.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9,315.87	232,633.44
合计	1,495,251.97	1,415,553.15

**(六十三)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87,653.94	2,224,981.17
项目前期费用	1,454,079.50	631,727.13
服务费	876,114.40	1,236,874.05
业务招待费	116,900.04	140,590.52
差旅费	87,409.64	199,613.38
折旧费	85,232.79	81,995.72
业务宣传费		501,084.86
其他	47,391.93	41,998.67
合计	4,654,782.24	5,058,865.50

**(六十四)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520,516.74	22,758,606.82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6,737,763.86	7,956,066.01
折旧摊销费	3,379,304.79	2,419,870.46
中介机构服务费	1,514,070.09	1,761,453.22
办公及会务费	994,858.52	1,428,858.07
安全生产经费	285,184.88	246,011.04
低值易耗品	76,133.96	123,397.79
招待费	182,449.03	406,274.05
公司董事会费	316,170.25	359,523.79
公司车辆费用	49,562.51	197,246.74
差旅费	35,245.82	185,452.35
装修费		152,356.64
科研经费	112,820.76	356,051.09
软件及系统服务费	444,099.95	774,344.14
其他	694,592.84	876,053.87
合计	38,342,774.00	40,001,566.08

**(六十五)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六十六)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583,770.65	9,533,125.47
减：利息收入	-4,329,725.81	-2,331,812.09
汇兑损益	-0.59	2.29
银行手续费	292,675.89	221,470.47
合计	12,546,720.14	7,422,786.14

**(六十七)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徐汇区财政扶持款	2,250,000.00	2,230,000.00
企业扶持资金	1,709,490.76	1,120,000.00
光伏地方性补贴	1,036,462.10	2,235,722.55
进项税加计抵减	686,782.24	775,597.99
徐汇区贴息贴费	289,713.00	
光伏项目专项补贴款	112,332.96	98,11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70,936.13	66,514.26
一次性扩岗补助	3,000.00	
三代手续费返还	1,648.00	
合计	6,160,365.19	6,525,944.80

**(六十八)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收益	-2,895,844.86	-4,295,168.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1,718.76	53,642.2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5,750.0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980,000.00	55,210,000.00
合计	41,241,623.90	50,968,473.49

**(六十九)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5,000.00	151,666.67
合计	-195,000.00	151,666.67

**(七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394.75	-435,177.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332.46	2,786.2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22,679.91	537,250.0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500,609.34	-1,568,270.7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347,364.76	896,358.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940,964.38	-1,212,956.94
合计	-2,343,607.90	-1,780,010.53

**(七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5,158.52	267,499.12
合计	-245,158.52	267,499.12

**(七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四)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42,872.88	9,990.50	42,872.88
合计	42,872.88	9,990.50	42,872.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五)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3,776.14		213,776.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3,776.14		213,776.1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5,066.47		5,066.47
滞纳金		1,571.85	
预计合同亏损	665,000.00		665,000.00
合计	883,842.61	1,571.85	883,842.61

**(七十六)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249,338.61	26,640,027.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08,730.07	-661,375.40
合计	23,540,608.54	25,978,651.69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0,712,592.07	104,886,603.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178,148.02	26,543,975.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17,842.33	-1,432,587.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4.22	43,952.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96,678.16	-771,979.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855.21	89,537.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83.3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282.93	
其他	376,682.95	1,510,035.79
所得税费用	23,540,608.54	25,978,651.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六、（五十七）

## (七十八)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96,974,321.24	822,029,949.14
政府补助	4,937,090.93	6,749,245.42
利息收入	4,887,929.58	2,331,812.09
其他	52,872.88	14,413.55
合计	506,852,214.63	831,125,420.20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09,001,012.43	267,270,122.79
付现费用	8,899,243.44	15,375,217.07
财务费用-手续费	94,707.88	73,633.81
罚款支出		1,571.85
合计	517,994,963.75	282,720,545.52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4,876,152.29	3,232,771.02
合计	4,876,152.29	3,232,771.02

## (七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77,171,983.53	78,907,952.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5,158.52	-267,499.12
信用减值损失	2,343,607.90	1,780,010.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02,306.06	4,644,032.02
使用权资产摊销	4,790,143.66	2,833,328.21
无形资产摊销	139,979.83	16,398.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73,858.59	1,372,96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3,776.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000.00	-151,666.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83,770.65	9,883,127.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241,623.90	-50,968,47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2,321.57	-363,90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6,408.50	-297,470.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0,204.30	-4,944,627.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673,898.92	537,747,330.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8,979,879.16	-795,728.59
其他	16,679,039.76	38,797,58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4,046.61	618,193,361.46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4,081,207.43	735,459,019.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5,459,019.34	166,849,017.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377,811.91	568,610,002.01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4,081,207.43	735,459,019.34
其中：库存现金	47,011.58	39,001.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4,034,195.85	735,420,017.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081,207.43	735,459,019.3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八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3,159.16	履约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623,159.16	/

**(八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9.83
其中：韩元	3,590.00	0.005523	19.83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三)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十四)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光伏项目专项补贴款	2,829,8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12,332.96
徐汇区财政扶持款	2,250,000.00	其他收益	2,250,000.00
企业扶持资金	1,709,490.76	其他收益	1,709,490.76
光伏地方性补贴	1,036,462.10	其他收益	1,036,462.10
进项税加计抵减	686,782.24	其他收益	686,782.24
徐汇区贴息贴费	289,713.00	其他收益	289,713.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70,936.13	其他收益	70,936.13
一次性扩岗补助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三代手续费返还	1,648.00	其他收益	1,648.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路770号335室	商业保理和融租赁业	100.00		设立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路665号3层	光伏和发电	100.00		设立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	49%	4,361,238.95		22,901,572.9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6,375,839.95	22,161,861.68	118,537,701.63	63,305,847.21	11,044,499.52	74,350,346.73	58,239,231.70	26,219,337.35	84,458,569.05	36,202,266.03	15,418,886.71	51,621,152.7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38,888,002.23	8,899,938.59	8,899,938.59	27,891,321.38	231,293,659.65	13,304,243.58	13,304,243.58	5,696,302.84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1.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吴中路69号5号楼	认证及检测服务	50.00		权益法
2.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广益路819号1901室	道路运输		49.00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1. 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3333号17幢1楼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49.00		权益法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106,099.96	22,950,988.04	9,921,702.77	19,381,449.04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53,657.23	237,271.22	3,216,664.36	18,408,331.77
非流动资产	377,287.93	1,496,652.46	118,160.88	2,130,795.67
资产合计	9,483,387.89	24,447,640.50	10,039,863.65	21,512,244.71
流动负债	3,011,592.80	6,355,924.88	3,590,288.04	7,471,924.28
非流动负债	220,183.44			3,120.31
负债合计	3,231,776.24	6,355,924.88	3,590,288.04	7,475,044.5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251,611.65	18,091,715.62	6,449,575.61	14,037,200.1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25,805.83	8,864,940.66	3,224,787.81	6,878,228.06
调整事项	-4,668.09		-4,668.0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668.09		-4,668.09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21,137.74	8,864,940.66	3,220,119.72	6,878,228.06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126,038.35	66,793,895.95	9,263,682.77	49,894,471.41
财务费用	-3,644.34	-153,951.25	-115,580.36	-58,217.46
所得税费用	-621.02	1,418,733.40	4,875.58	284,899.49
净利润	-197,963.96	4,054,515.50	237,366.99	3,563,207.0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7,963.96	4,054,515.50	237,366.99	3,563,207.0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954,938.77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9,074,958.11	29,915,698.81
非流动资产	3,664,803.87	
资产合计	92,739,761.98	29,915,698.81
流动负债	68,006,416.58	5,231,930.00
非流动负债	11,975.53	
负债合计	68,018,392.11	5,231,93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721,369.87	24,683,768.8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113,471.24	12,095,046.72
调整事项	4,998,000.0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998,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111,471.24	12,095,046.7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9,762,398.94	-5,316,231.1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762,398.94	-5,316,231.1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 (一)金融工具分类

##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554,704,366.59			554,704,366.59
应收账款	9,279,119.56			9,279,119.56
其他应收款	2,594,177.67			2,594,177.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4,390,354.00	866,666.67		645,257,020.67
其他流动资产	33,157,133.72			33,157,133.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5,177,338.76			455,177,338.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964,758.55	140,964,758.55
长期应收款	38,906,405.43			38,906,405.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736,396,708.50			736,396,708.50
应收账款	9,609,619.86			9,609,619.86
其他应收款	1,836,212.68			1,836,212.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6,801,380.80	1,061,666.67		347,863,047.47
其他流动资产	181,717,459.23			181,717,459.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8,539,183.44			588,539,183.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555,086.83	141,555,086.83
长期应收款	50,308,538.41			50,308,538.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81,364,156.65	81,364,156.65
其他应付款		141,124,910.69	141,124,910.69
长期借款		71,072,792.19	71,072,792.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7,901.50	3,387,901.50
其他流动负债	608,361,991.51		608,361,991.51

(2)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49,976,223.06	149,976,223.06
应付账款		57,514,415.91	57,514,415.91
其他应付款		141,401,831.93	141,401,831.93
长期借款		45,784,198.72	45,784,198.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9,454,072.82	489,454,072.82
其他流动负债	403,483,333.34		403,483,333.34

##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五）、六（八）中。

本公司单独认定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554,704,366.59	554,704,366.59		

续上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736,396,708.50	736,396,708.50		

### (三)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是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负债，其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风险较低。

####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汇率风险。

## 十、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报告期内，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36.50%。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14,758.55	138,050,000.00		140,964,758.55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6,666.67		866,666.67
1. 一年内到期的投资收益		866,666.67		866,666.67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2,914,758.55</b>	<b>638,916,666.67</b>		<b>641,831,425.22</b>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 (二)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衡山路12号商务楼3楼	实业投资，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及综合开发经营等	29,586,022	58.43	58.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接上表：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法人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毕湘利	91310000631755864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三)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申通轨道交通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曾用名：申通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地铁第三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七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共和新路高架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浦东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十六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长宁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培训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八号线三期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二号线东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申松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杨浦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运营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维护保障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申通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五号线南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凯奥雷斯（上海）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曾用名：凯奥雷斯（武汉）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
Keolis SA.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六)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 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 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曾用名: 申通南车(上海)轨道交通 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生产维修费	3,346,500.09			6,275,156.60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固定资产建造	28,670,158.41			54,937,518.39
凯奥雷斯(上海)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456,890.16			600,833.33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委托维修保障	61,747.00			289,028.64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培 训中心	培训费				178,443.40
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洁费	179,092.45			162,669.19
上海地铁运营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派遣员工费	137,802.98			146,907.67
上海申通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检测费	122,641.51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	1,662,970.75	1,645,347.16
上海轨道交通八号线三期发展有限公司	委托经营收入	81,641,509.66	78,066,038.05
上海申通轨道交通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		169,811.32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568,721.27	3,066,328.36
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5,775,328.81	5,025,547.18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7,782,604.85	4,765,959.01
上海地铁第三运营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2,281,106.03	1,960,916.66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4,219,441.17	1,353,389.63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充电桩服务	14,150.96	14,150.96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3,849,825.85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	标牌制作费	3,396.2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019年6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提前终止）	双方协商		35,268,843.19
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014年9月1日	2024年9月1日	双方协商	2,697,836.82	3,105,555.84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租金及物业费	市场价	1,142,249.28				2,977,291.38	2,965,071.08	15,660.63	109,878.50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	市场价					2,674,952.32		660,545.02	58,630.93		15,567,077.71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市场价		3,281,907.32			487,753.84	3,281,907.32	23,090.31		895,283.24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市场价	1,157,894.34	1,064,350.57			1,157,894.34	1,064,350.57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使用费	双方协商	336,283.20	336,283.20			336,283.20	336,283.20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27,522.94	27,950.22	17,990.33	12,460.49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55,045.87	70,579.32	34,794.16	35,694.02		
上海共和新路高架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35,779.82	49,993.73	22,616.21	23,201.12		
上海轨道交通长宁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22,018.35	19,913.72	14,354.04	10,545.34		
上海轨道交通七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53,669.72	84,227.69	34,729.77	28,298.86		
上海轨道交通浦东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35,779.81	21,151.16	21,830.34	9,815.85	551,098.66	
上海轨道交通二号线东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32,567.55	13,761.47	9,522.23			
上海轨道交通申松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63,453.56	13,761.47	8,433.33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111,043.73	24,082.57	14,758.32			

上海轨道交通杨浦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57,798.16	69,448.28	36,795.04	18,690.73	440,878.93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使用费	双方协商	1,345,132.80	1,345,132.80			1,345,132.80	1,345,132.80				
上海轨道交通十六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使用费	双方协商	88,495.56	88,495.56			88,495.56	88,495.56				
上海轨道交通五号线南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租赁费	双方协商					8,944.95		5,253.57		488,704.4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2.60	360.7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第三运营有限公司	135,977.21	6,798.86	141,832.41	7,091.62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230,225.07	11,511.25	88,737.67	4,436.88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219,438.66	10,971.93	228,380.89	11,419.04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1,070,130.71	53,506.54	1,128,082.46	56,404.12
应收账款	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823,186.96	41,159.35	376,601.94	18,830.10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3,750.00	187.50	3,750.00	187.50
应收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111,296.23	5,564.81		
其他应收款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748,642.68		748,642.68	
其他应收款	Keolis SA.	715,677.75	35,783.89		
其他应收款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95,282.00		395,282.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52,422.00		134,288.00	
长期应收款	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39,292,269.72	480,000.00	50,413,447.21	257,500.00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款项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35,225.14
预付款项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培训中心	65,483.02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1,258,526.00	1,258,526.00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17,137.00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1,221,717.15	1,221,717.15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二号线东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13,761.47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申松线发展有限公司		13,761.47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24,082.57
应付账款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维护保障中心	987,229.93	987,229.93
应付账款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曾用名:申通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163,199.02
应付账款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97,641.00	2,287,770.89
应付账款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12,346,655.73	25,888,196.77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1,176,991.20	840,708.00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4,707,964.77	3,362,831.97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十六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309,734.46	221,238.9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	3,396.22	

## (八)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股份支付

##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2018年8月6日，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松江有轨电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签订承建上海松江有轨电车示范线 T1、T2 线委托运营合同项目。根据合同约定，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需向上海松江有轨电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提交履约保函，保函系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提供的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币种）伍佰万元整（大写）的履约保函。

2、2019年9月12日，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上海浦东国际机场捷运系统备品备件采购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向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履约保函，保函系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提供的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人民币支付总额不超过壹佰贰拾叁万壹仟伍佰玖拾壹元伍角贰分，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 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上二个合同均正常履约。

### (二)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1,959,567.6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本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6元(含税)，预计分配红利21,959,567.63元。该项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二)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四)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五)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六)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主营业务类型、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1)管理总部:本公司将股份公司作为管理总部;(2)融资租赁:本公司将以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为主营业务的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分部;(3)光伏和节能:本公司将以光伏和新能源为主营业务的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作为光伏和节能分部;

(4)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本公司将以公共交通运维服务为主营业务的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共交通运营管理分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管理总部	融资租赁	光伏和节能	公共交通运营管理	分部间抵销	合计
<b>2022 年度</b>						
一、对外交易收入	167,087.55	75,804,364.13	28,273,625.23	238,888,002.23		343,133,079.14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2,358,490.57				2,358,490.57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82,557.46			1,986,712.60		-2,895,844.86
四、资产减值损失				-245,158.52		-245,158.52
五、信用减值损失		-2,315,670.19	20,651.14	-48,588.85		-2,343,607.90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1,434,222.11	180,001.16	6,074,673.33	6,217,391.54		13,906,288.14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22,470,316.36	55,486,755.84	12,140,750.92	10,614,768.95		100,712,592.07
八、所得税费用	6,495,579.92	13,879,117.86	1,451,080.40	1,714,830.36		23,540,608.54
九、净利润（净亏损）	15,974,736.44	41,607,637.98	10,689,670.52	8,899,938.59		77,171,983.53
十、资产总额	2,229,479,697.29	1,181,121,209.98	169,976,046.34	118,537,701.63	1,089,764,373.52	2,609,350,281.72
十一、负债总额	776,558,696.24	457,831,328.66	119,959,342.80	74,350,346.73	476,362,761.95	952,336,952.48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0,232,608.98			8,864,940.66		29,097,549.64
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90,757,401.37	-144,318,019.72	25,842,509.06	-5,831,537.57		-315,064,449.60
<b>2021 年度</b>						
一、对外交易收入	200,961.48	100,786,823.48	16,217,852.90	231,293,659.65		348,499,297.51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2,264,150.94				2,264,150.94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40,143.17			1,744,974.41		-4,295,168.76
四、资产减值损失				267,499.12		267,499.12
五、信用减值损失		-1,347,619.28	-148,050.75	-284,340.50		-1,780,010.53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2,212,126.67	327,338.14	2,884,857.80	3,442,399.53		8,866,722.14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38,374,863.94	49,905,872.38	5,730,349.33	17,250,518.26	6,375,000.00	104,886,603.91
八、所得税费用	9,565,650.51	12,489,516.21	-22,789.71	3,946,274.68		25,978,651.69
九、净利润（净亏损）	28,809,213.43	37,416,356.17	5,753,139.04	13,304,243.58	6,375,000.00	78,907,952.22
十、资产总额	2,021,112,046.93	1,618,031,828.14	126,260,454.00	84,458,569.05	904,422,129.61	2,945,440,768.51

十一、负债总额	561,763,468.49	936,349,584.80	86,933,420.98	51,621,152.74	291,020,518.04	1,345,647,108.97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现金费用	5,229,615.16	368,829.09	1,376,676.04	8,400,096.78		15,375,217.07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5,315,166.44			6,878,228.06		22,193,394.50
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38,722,710.03	-960,380,623.21	55,903,689.21	12,337,873.30		-753,416,350.6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 借款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资本化借款费用	48,325.27

## (八) 外币折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0.59

## (九) 租赁

## 1. 出租人

## (1) 融资租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一、收入情况	13,756,240.69
销售损益	13,756,240.69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36,838,203.95
第1年	21,431,450.78
第2年	15,406,753.17
三、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	36,838,203.95
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小计	36,838,203.9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746,313.06
加：未担保余值的现值	
租赁投资净额	33,091,890.89

## (2)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79,965.34	206,960.06
合计	179,965.34	206,960.0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一、收入情况	167,087.55
租赁收入	167,087.55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264,555.29
第1年	167,087.55
第2年	97,467.74
三、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64,555.29
1年以内（含1年）	167,087.55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97,467.74

## 2. 承租人

(1) 承租人应当披露与租赁有关的下列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869,957.93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1,142,249.28
计入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252,063.96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十)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500,000.00
1 年以内小计	2,500,0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5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0,000.00	100.00			2,500,000.0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00,000.00	100.00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			2,500,0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100.00	
合计	2,500,000.00	100.00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其他应收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2,160,876.94	9,887,093.0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1,637,474.83	278,637,474.83
合计	453,798,351.77	288,524,567.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应收子公司利息	22,160,876.94	9,887,093.04
合计	22,160,876.94	9,887,093.04

**(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1)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431,000,000.00
1 年以内小计	431,000,0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37,474.83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9,000.00
合计	431,646,474.8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31,009,000.00	278,009,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637,474.83	637,474.83
合计	431,646,474.83	278,646,474.8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9,000.00		9,00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000.00		9,0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二阶段	9,000.00					9,000.00
合计	9,000.00					9,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1,000,000.00	1年以内 (含1年)	99.85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37,474.83	3-4年 (含4年)	0.15	
浦东自来水(凌桥股票)	往来款	9,000.00	5年以上		9,000.00
合计	/	431,646,474.83	/	100.00	9,000.00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3,401,611.57		613,401,611.57	613,401,611.57		613,401,611.5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232,608.98		20,232,608.98	15,315,166.44		15,315,166.44
合计	633,634,220.55		633,634,220.55	628,716,778.01		628,716,778.0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555,857.14			9,555,857.14		
上海申通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68,845,754.43			568,845,754.43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613,401,611.57			613,401,611.57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3,220,119.72			-98,981.98						3,121,137.74	
小计	3,220,119.72			-98,981.98						3,121,137.74	
二、联营企业											
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2,095,046.72	9,800,000.00		-4,783,575.48						17,111,471.24	
小计	12,095,046.72	9,800,000.00		-4,783,575.48						17,111,471.24	
合计	15,315,166.44	9,800,000.00		-4,882,557.46						20,232,608.98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58,490.57		2,264,150.94	
其他业务	167,087.55	26,994.72	200,961.48	26,994.72
合计	2,525,578.12	26,994.72	2,465,112.42	26,994.7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管理总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技术服务费	2,358,490.57	2,358,490.57
房租收入	167,087.55	167,087.5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525,578.12	2,525,578.1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期确认	2,525,578.12	2,525,578.12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2,525,578.12	2,525,578.1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82,557.46	-6,040,143.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0,000.00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5,750.0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980,000.00	55,2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1,718.76	53,642.2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75,000.00
合计	39,254,911.30	55,598,499.08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一)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3,776.1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60,365.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7,193.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6,249.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92,646.81	
合计	3,540,499.1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9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8	0.15	0.15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叶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